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名　　录

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法律法规 2
2.2 规章规范 2
2.3 相关文件 3
3 工程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0
3.4 水源及水平衡 10
3.5 生产工艺 13
3.6 污水处理工艺 18
3.7 实验室工艺流程 19
3.8 项目变动情况 20
4 环境保护设施 22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2
4.2 其他环保设施 26
4.3 环境管理情况 27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8
5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意见 32
5.1 环评主要结论 32
5.2 环评建议 32
5.3 环评批复意见 32
6 验收执行标准 34
6.1 环境质量标准 34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35

7 验收监测内容 37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8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 38
8.2 人员资质及仪器检定情况 41
9 验收监测结果 41
9.1 生产工况 41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41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45
10 验收监测结论 47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47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47
10.3 建议 48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 ”验收登记表 49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环评审批意见

2、防渗证明

3、工况证明

4、危废处置合同及资质

5、检测报告

6、备案表

7、公示

8、在线验收

9、排污许可证

1 验收项目概况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1月，位于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由于市场对静电复印纸需求量日益增加，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拟投建设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

2024年5月，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委托编制完成了《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年7月3日，迁安市行政审批局以“迁行审环评[2024]10号”予以批复。项目于2024年7月15日开工建设并于2025年4月5日建设完成，2025年4月30日取得排污许可证（91130283MADF72C8XD001P），2025年5月15日投入运行。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自行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照根据验收监测方案，于2025年9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并在此基础上出具了数据报告。

项目主要信息见表1-1。

表1-1　项目主要信息一览表

<table>
<tr><td>项目</td><td colspan="3">内　容</td></tr>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3">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 colspan="3">新建</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3">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td></tr>
<tr><td>开工建设时间</td><td>/</td><td>调试时间</td><td>/</td></tr>
<tr><td>现场监测时间</td><td colspan="3">2025年9月</td></tr>
<tr><td>工作制度</td><td colspan="3">四班三运转工作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日340d。</td></tr>
<tr><td rowspan="2">环评报告
编制单位</td><td>编制单位</td><td colspan="2">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编制日期</td><td colspan="2">2024年5月</td></tr>
</table>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审批文号	迁行审环评[2024]10号
	审批部门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审批日期	2024年7月3日

2 验收依据

2.1 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

（7）《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

（8）《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年7月1日）；

（9）《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年10月26日)；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18年10月26日)；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1月1日）；

（1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

（1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7月2日）。

2.2 规章规范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7月16日)；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6日。

（5）《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18年1月29日。

2.3 相关文件

（1）《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年5月；

（2）迁安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迁行审环评[2024]10号），2024年7月3日；

（3）检测报告；

（4）危废处置合同等。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中心坐标为东经118°43’59.58”，北纬40°01’29.22”。厂区南侧为建设街，隔路为河北燕禾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东侧为迁安祺盛食品有限公司，西北侧为宏源印刷包装厂。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西侧35m的毛家洼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平面布置见附图2。

3.2 建设内容

项目充分利用现有车间等相关附属设施，新建附属车间及用房。项目主要建设造纸生产线 1 条，购置安装碎浆机、磨浆机、压光机、卷纸机、复卷机、分切机及污水处理设备等。项目建成后，年产特种静电复印纸 3.5 万吨。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3-1，项目环评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情况见表 3-2，项目现场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3-3。

表 3-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	单位	产量	备注
静电复印纸	万 t/a	3.5	《GB/T 24988-2020》52g-80g/m²

表 3-2　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项目		环评内容	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线	建设静电复印纸生产线一条及配套设施，年可生产静电复印纸 3.5 万吨。	现场已建设静电复印纸生产线一条及配套设施，年可生产静电复印纸 3.5 万吨。	一致
辅助工程	污水处理站	位于厂区北侧，采用“机械格栅+集水池+事故应急池+气浮机+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脱氯池+清水池+污泥池+叠螺脱水机”工艺，处理处理能力 1500t/d。	位于厂区北侧，采用“机械格栅+调节池+高效一体化池（沉淀）+厌氧+缺氧+耗氧+二沉池+清水池+污泥池+板框脱水”工艺，处理处理能力 1500t/d。	调整
	食堂	食堂设置于办公楼，小型规模，食堂供应早、中、晚三餐。	食堂设置于办公区域（办公楼西侧），小型规模，食堂供应早、中、晚三餐。	位置调整
	实验室	位于办公楼，主要进行产品纸张强度、拉力的检测。	实验室设置于成品库西侧，用于产品纸张强度、拉力的检测。	位置调整
	污水处理站化验室	位于办公楼内，检测 COD 和溶解氧含量。	污水处理站化验室设置于成品库西侧，检测 COD 和溶解氧含量。	
储运工程	原料储存	原料储存在生产二车间	原料储存于原料库	位置调整
	产品储存	产品储存在生产一车间	产品储存在生产成品库	位置调整

储运工程	办公楼	依托科源激光有限公司的办公楼，用于人员办公。	依托科源激光有限公司的办公楼，用于人员办公。	一致
	油品暂存间	用于润滑油、液压油的储存	现场建有油品间一座，用于润滑油、液压油的储存。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一致
	供电	项目用电由迁安恒晖热电有限公司提供	项目用电由迁安恒晖热电有限公司提供	
	供热	项目烘干用蒸汽由迁安恒晖热电有限公司提供	项目烘干用蒸汽由迁安恒晖热电有限公司提供	

原料区

成品库

纸浆调制工序

造纸生产线

污水处理站

办公区

表 3-3　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环评阶段			现场情况			备注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	
1	高浓碎浆机	12m³	2	转鼓碎	36m³	1	设备调整
2	双盘磨浆机	PM26，500KW	3	双盘磨浆机	280KW	1	设备减少
3	纤塑分离机	ZXFL1200	1	碎浆机（纤塑分离机）	12m³	1	一致
4	高浓除渣器	5000l/min，自动排渣	2	高浓除渣器	5600l/min、2400l/min、800l/min、1800l/min、	4	设备调整
				粗筛	过滤面积 1.35 m²	1	设备调整
				精筛	过滤面积 1.35 m²、过滤面积 2 m²	2	
				苹果筛	容积 0.8m³	1	
				振框式平筛	2 m²	2	
5	振框式平筛	2 m² 产能：7～15T/D	1	/	/	/	化机浆工序取消
6	振框式平筛	2 m² 产能：7～15T/D	1	跳筛	0.5 m²	1	设备调整
7	贮浆罐	100m³ φ5m×6m，地上	6	贮浆罐	100m³ φ5m×6m，地上	6	一致
8	白水贮存罐	100m³，地上	4	白水贮存罐	100m³，地上	4	一致
9	斜网	/	2	斜网	29 m²	4	设备调整
10	涡扇真空泵	HLYFB11 307-598/2.2	1	涡扇真空泵	HLYFB11 307-598/2.2	1	一致
11	蒸汽冷凝水系统	/	1	蒸汽冷凝水系统	/	1	一致

序号	环评阶段			现场情况			备注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	
12	水力式流浆箱	2950/550	1	水力式流浆箱	2950/550	1	一致
13	顶网成型器	2640mm	1	顶网成型器	2640mm	1	一致
14	膜转移	2640mm	1	膜转移	2640mm	1	一致
15	分切机	HM1400III	3	分切机	HM1400III，30KW	3	一致
16	打包机	/	3	打包机	/	2	设备调整
17	踢纸机	/	2	/	/	/	取消
18	2640 纸机	工作车速 450m/min	1	2640 纸机	工作车速 450m/min	1	一致
19	2640 高速复卷机	1500m/min	1	2640 高速复卷机	1500m/min	1	一致
20	干损纸碎浆机	Φ950mm，转速 346.5r/min	3	干损纸碎浆机	75KW	2	设备调整
21	湿损纸浆池搅拌器	DTJ-1200C	2	湿损纸浆池搅拌器	DTJ-1200C	2	设备调整
22	内流式压力筛	AWS10/11,55KW	1	内流式压力筛	AWS10/11,55KW	1	一致
23	除渣系统	TGZ-7	2	除渣器	四组一套	1	设备调整
24	泵类	/	6	泵类	/	6	一致
25	白水处理系统	/	1	白水处理系统	/	1	一致
26	可控中高软压光机	车速 450m/min，动平衡 700m/min	1	可控中高软压光机	车速 450m/min，动平衡 700m/min	1	一致
27	空压机	/	2	空压机	/	2	一致
28	叉车	/	4	叉车	/	4	一致
29	装载机	/	3	装载机	/	3	一致
30	机械格栅	500*2900*3mm	1	机械格栅	/	1	一致
30	气浮机	/	1	气浮机	/	1	一致

序号	环评阶段			现场情况			备注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	
31	叠螺脱水机	/	1	板框压滤机	/	1	设备调整
32	三腔一体加药	3000*1200*1120mm，4.5KW	1	配药房	/	1	设备调整
33	PAC 加药装置	3000L，1.1KW	1				
34	提升池提升泵	Q=200m³/h，H=10m，P=11KW，耦合	2	提升池提升泵	/	2	一致
35	集水池提升泵	Q=150m³/h，H=20m，P=15KW，耦合	2	集水池提升泵	/	2	一致
36	集水池搅拌	7.5KW	2	集水池搅拌	/	2	一致
37	调节池提升泵	Q=70m³/h，H=20m，P=7.5KW，耦合	2	调节池提升泵	/	2	一致
38	调节池搅拌	7.5KW	2	调节池搅拌	/	2	一致
39	水解池搅拌	4.0KW	4	厌氧池搅拌	/	1 套	设备调整
40	曝气风机	40m³/min，WSR200,45KW	2	曝气风机	/	2	一致
41	污泥回流泵	Q=150m³/h，H=20m，P=15KW，耦合	2	污泥回流泵	/	2	一致
42	清水提升泵	Q=70m³/h，H=20m，P=7.5KW，耦合	2	清水提升泵	/	2	一致
43	污泥提升泵	Q=30m³/h，H=30m，P=5.5KW，耦合	2	污泥提升泵	/	2	一致
44	回用水泵	Q=70m³/h，H=20m，P=7.5KW，耦合	2	回用水泵	/	2	一致
45	引风机	30000m³/h，3KPa，45KW	1	引风机	/	1	一致

序号	环评阶段			现场情况			备注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	
46	除雾塔	φ3000*5000，停留时间 3S	1	除雾塔	/	1	一致
47	光氧活性炭一体机	30000m³/h，3700*1100*1300mm	1	光氧活性炭一体机	/	1	一致
48	除尘器风机	/	1	/	/	/	取消
49	浆塔	/	/	浆塔	直径 5.5m	4	新增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3-4。

表 3-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t/a)
1	商品木浆纸	11412.5
2	进口针叶机械浆	3075.0
3	进口针叶化机浆	8925.0
4	国产化机浆	7437.5
5	PAM 助剂	0.18
6	AKD	56.0
7	表面施胶剂-淀粉	840
8	水	33.25 万
9	电	1365.0(万 kWh)
10	PAC	6 万
11	PAM	2.5 万
12	次氯酸钠	12.5

3.4 水源及水平衡

3.4.1 给水

1、生产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包括造纸工艺中碎浆、磨浆、配浆、除渣和网部等用水，项目生产线新水用量为 760.943m³/d，蒸汽冷凝水用量为 131.766m³/d。

2、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100 人，新鲜水用量 3.529m³/d，食堂用水量 3m³/d。

3、车间地面冲洗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需定期对地面进行清洗，一般每天清洗一次，抑尘用水量 0.20L/m²·d 计/次，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用水量为 1.537m³/d。

4、实验用水：

项目实验用水主要为实验药剂配制用水、仪器清洗用水。实验药剂配制采用蒸汽冷凝水，用水量为 1.6m³/d。

5、绿化用水：

绿化用水量为 3.02m³/d。

3.4.2 排水

1、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主要为浓缩、网部、压榨部废水。废水经过白水回收系统收集后，分为浓白水、稀白水，浓白水回用于配浆工序，稀白水回用碎浆、磨浆、配浆、除渣、筛选，中水回用碎浆、磨浆、配浆，剩余中水 1092.845m³/d 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2、车间地面冲洗废水：

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约 1.383m³/d，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

③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的产生量为 5.224m³/d，其中生活污水(2.824m³/d)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2.4m³/d)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4、实验废水

项目实验废水主要为仪器清洗废水。废水量为 1.4m³/d，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

水平衡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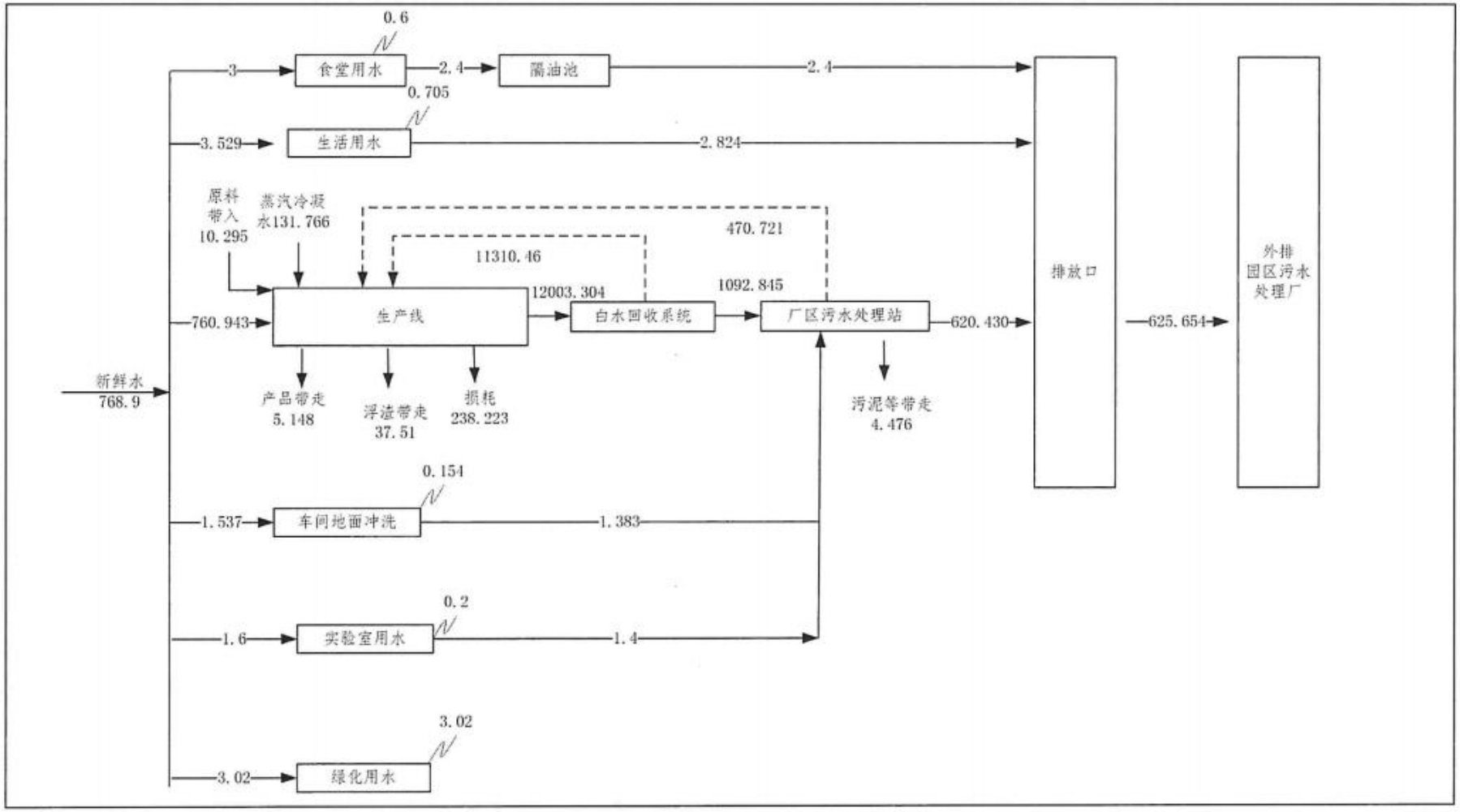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3.5 生产工艺

项目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对比发生一定程度变化，主要为：

1、相对环评阶段进口针叶化机浆及国产化机浆碎浆后不在经过斜网处理，直接进入磨浆机进行处理；商品木浆不在经过板框平筛处理直接进入磨浆工序；

2、环评阶段造纸生产线湿损纸及筛选出粗纤维进入白水回收系统，干损纸经水力碎浆后返回碎浆工序。现场实际为湿损纸及筛选出粗纤维经水力碎浆+斜网处理后返回配浆工序；干损纸经水力碎浆+斜网后返回配浆工序。

3、取消了钙粉投加，不再使用钙粉；

4、助剂投加点由配浆工序调整为网布之前。

5、进口针叶机械浆除渣由环评阶段高浓除渣器调整为：粗筛、精筛、苹果筛、高浓除渣器、振框式平筛进行除渣。

项目现场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1、纸浆调制

商品木浆由汽车运输进厂后，置于原料库房内备用，生产时用拖车或电瓶车将纸浆送至生产车间泡浆池；化机浆经人工拆包后人工辅助加入转鼓碎进行碎浆。以上纸浆经管道输送至磨浆机进行磨浆，磨制后浆液输送至储浆罐待用。

进口针叶机械浆经人工拆包后人工辅助加入碎浆机进行碎浆。破碎后纸浆输送至浆池，依次经过粗筛、苹果筛、四段除渣、两段精筛处理后作为成品纸浆经浆池输送至储浆罐。

2、抄造工艺

（1）调整好的商品木浆浆液、化机浆浆液、机械浆浆液经配浆池调配后进入抄前储浆池。

（2）配好的纸料泵入除渣系统，经过除渣系统分离浆中带来的杂质(细小石块、砂子等)后进入筛选系统去除纸浆中相对密度小而体积大浆团。

（3）PAM 助剂经计量称称重后人工上料至搅拌池，加盖进行搅拌。AKD 直接由计量泵从搅拌罐中泵入浆液输送管道。

（4）网部成型：将配浆好的浆料由浆泵打入网前箱流送上网形成湿纸页，成型、脱水，网部成型产生的湿损纸进入损纸回收系统。

（5）压榨部：利用机械压榨作用进一步脱水提高纸页的干度，同时增加纸的紧度和强度，改善纸的表面平滑度。网部和压榨部产生的白水设置回收系统，重复利用。

（6）干燥部：干燥部是继压榨部后进一步对纸张进行干燥脱水，此时已无法再利用机械力来压除水分，干燥采用迁安恒晖热电有限公司提供的饱和蒸汽，蒸汽通入烘缸内间接加热纸张，并设置闭式汽罩及热回收系统，将冷凝的蒸汽水回用于网部冲洗，干燥中部进行表面施胶。毛布用蒸汽冷凝水进行冲洗。

淀粉吨包袋由人工上料至搅拌罐，搅拌过程密闭，经泵打入施胶工序。

（7）压光、卷纸：压光部采用压光机，压光后进入复卷机卷成纸辊。

（8）物料回收：干燥过程产生的干损纸经碎浆机碎浆后回用于配浆工序。

(3)成品加工

根据不同产品需求，经复卷机复卷、切纸机切割，包装打包入库待售。项目包装材料外购，不涉及喷墨工序。

造纸卷纸、分切、切割过程中废边角料不需要储存，直接返回水力碎浆工序作原料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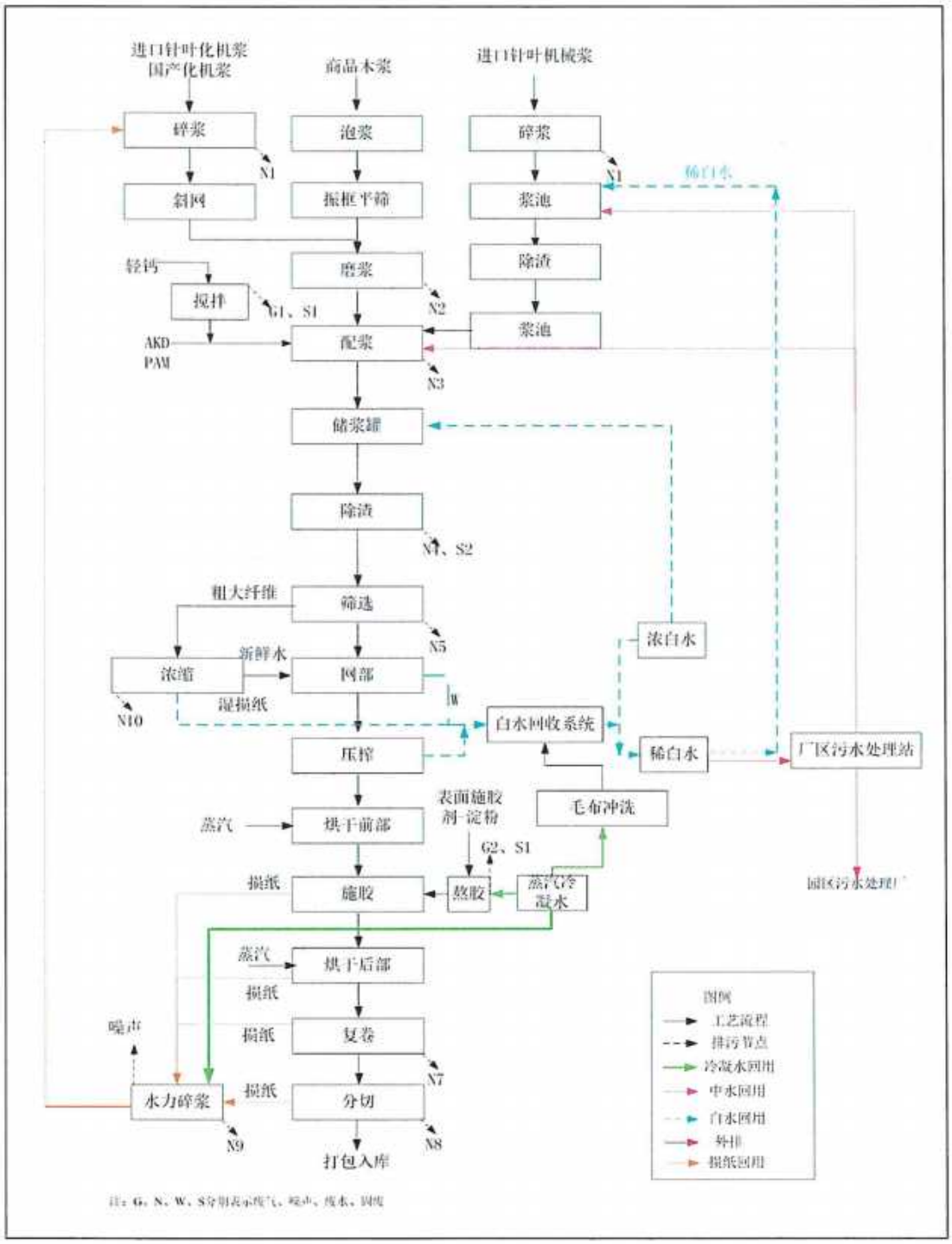

图 3-2　环评阶段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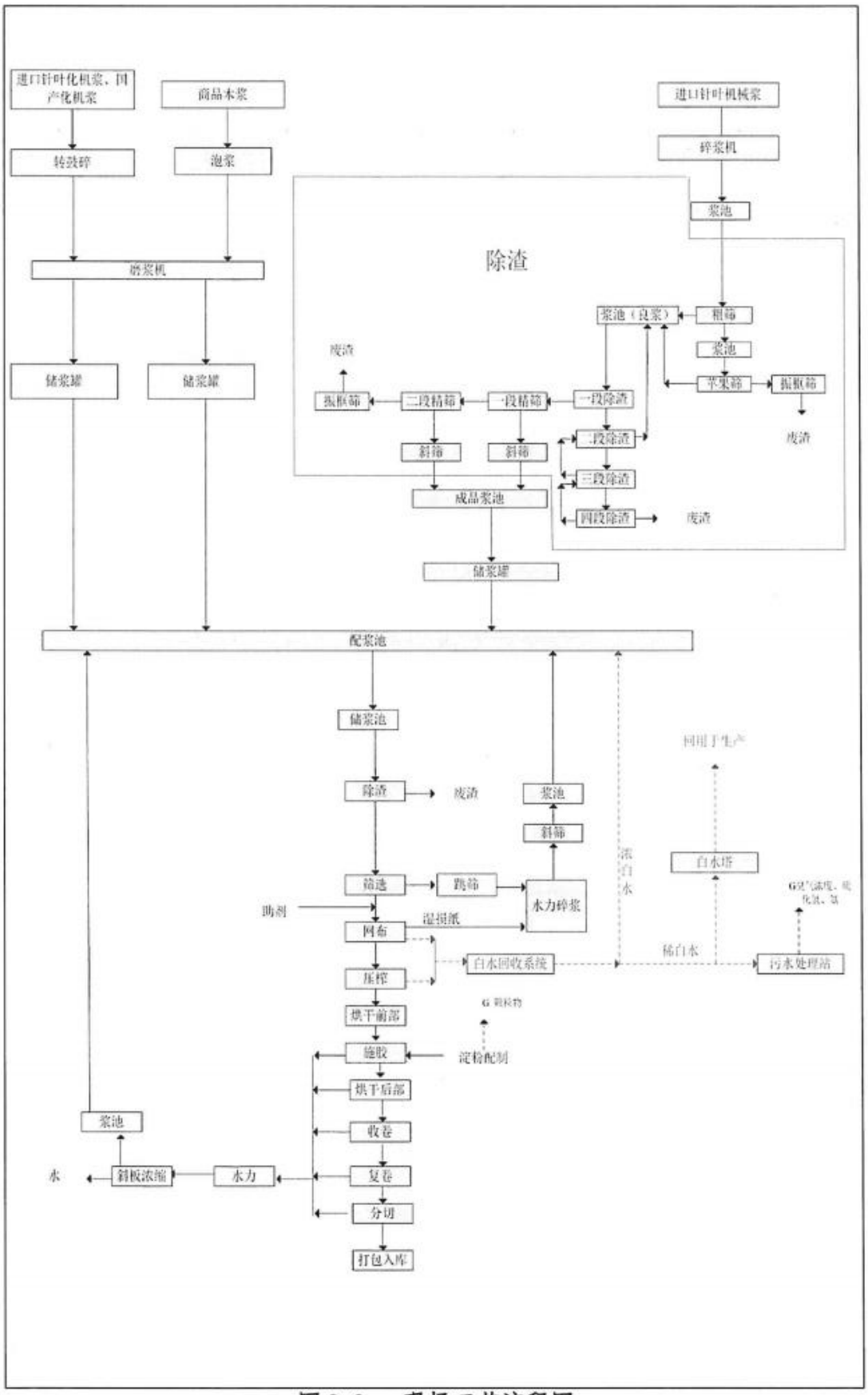
进口针叶化机浆、国产化机浆
商品木浆
进口针叶机械浆
转鼓碎
泡浆
碎浆机
浆池
除渣
磨浆机
浆池（良浆）
粗筛
浆池
废渣
振筛
二段精筛
一段精筛
一段除渣
苹果筛
振筛
储浆罐
储浆罐
二段除渣
废渣
斜筛
斜筛
三段除渣
成品浆池
四段除渣
废渣
储浆罐
配浆池
储浆池
回用于生产
除渣
废渣
浆池
斜筛
白水塔
筛选
跳筛
水力碎浆
助剂
湿损纸
网布
白水回收系统
稀白水
污水处理站
压榨
烘干前部
施胶
淀粉配制
烘干后部
浆池
收卷
水
斜板浓缩
水力
复卷
分切
打包入库

图 3-2　现场工艺流程图

泡浆

转鼓碎

碎浆机

机械浆除渣

磨浆机

储浆罐

纸机

复卷

分切

打包

3.6 污水处理工艺

企业污水处理工艺相对环评阶段有所变化，增加了缺氧工序，具体见下图。现场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满足“关于发布《造纸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公告”（环境保护部，2017 年 8 月 1 日），污水处理站采用“二级生化处理”的要求。

环评阶段污水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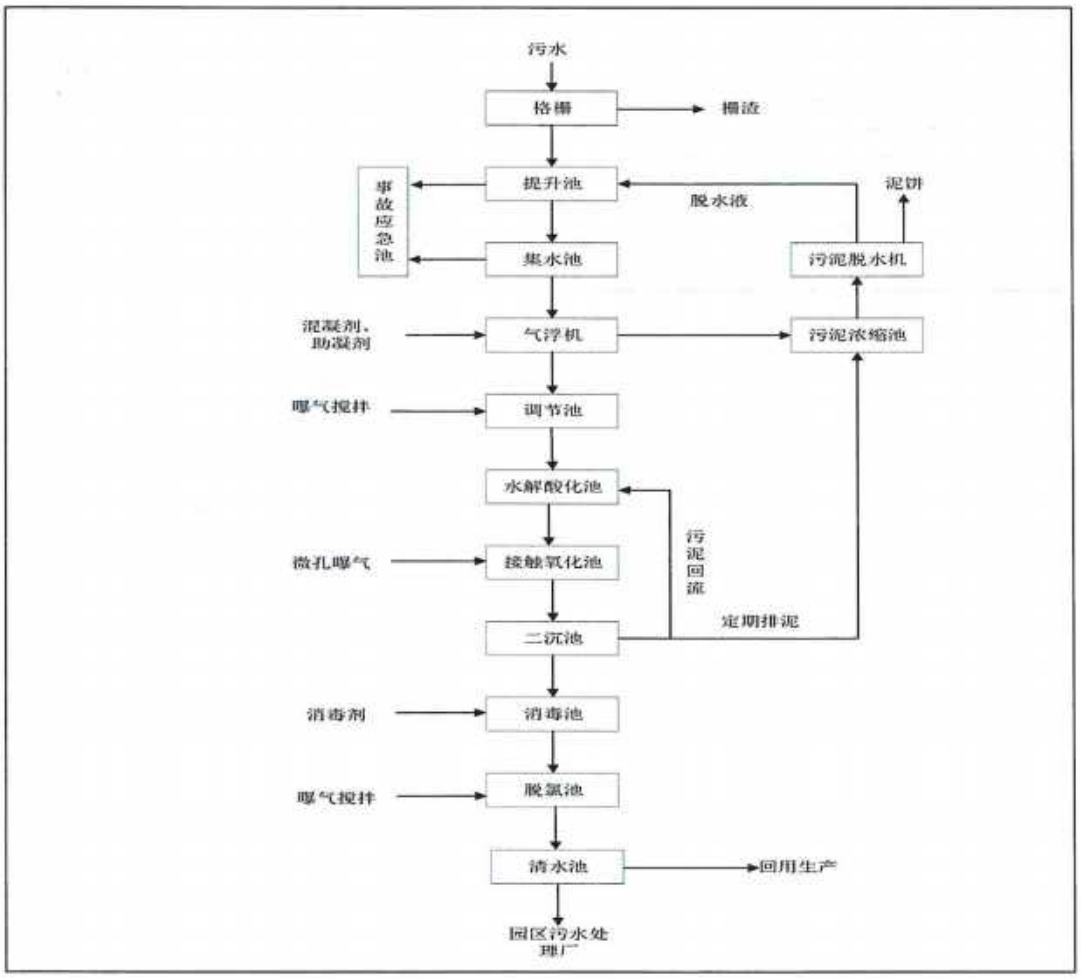

现场污水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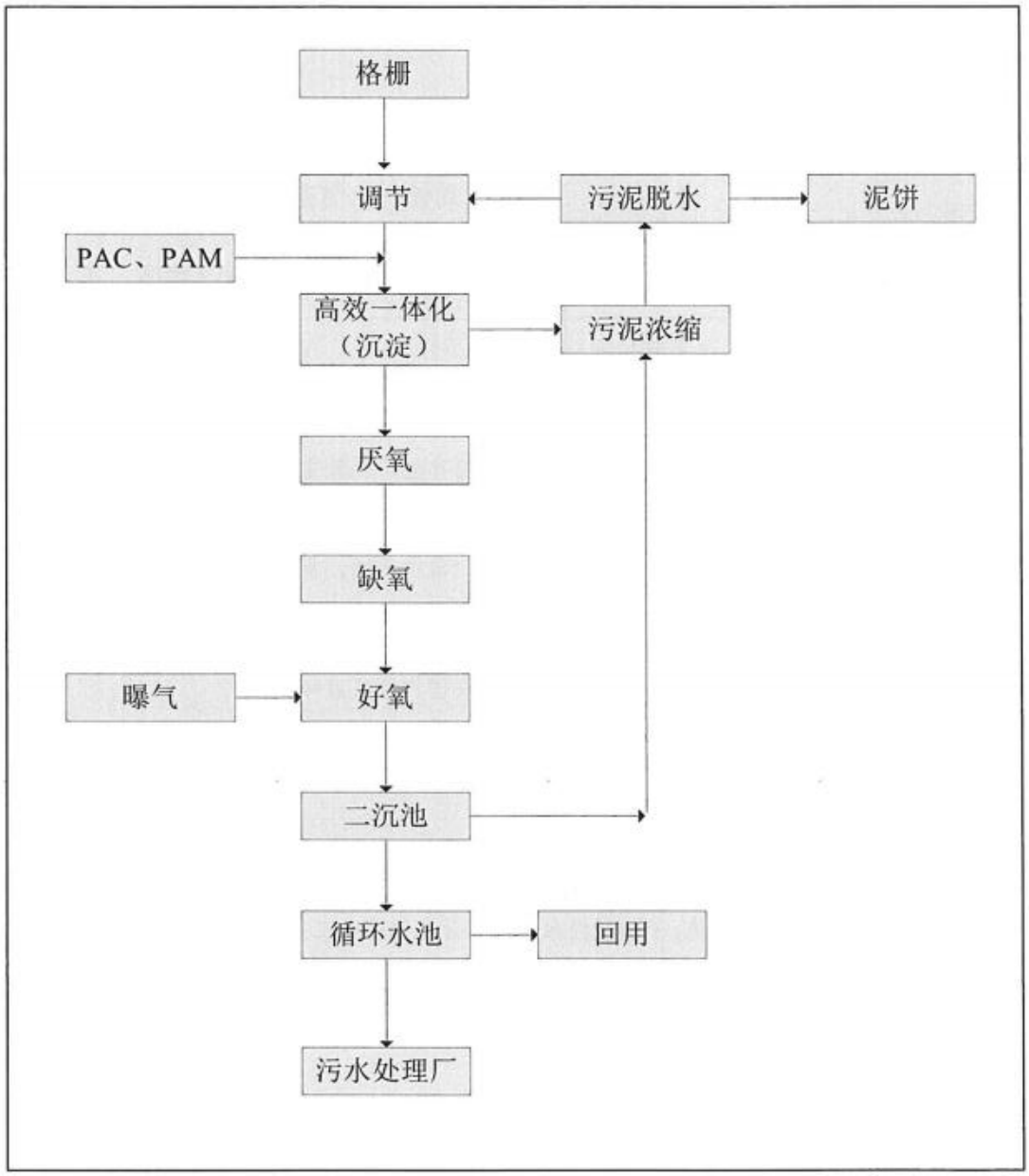

3.7 实验室工艺流程

实验室主要进行产品纸张强度、拉力的检测，无需药剂，无实验室废液产生。

污水处理站化验室主要进行：每天检测一次 COD 和溶解氧含量。

COD 检测仪器：多功能智能消解仪、多参数水质分析仪，同一厂家产品，药剂为消解仪和分析仪厂家配置好的，不用化验室单独制备，分 A 剂和 B 剂，A 剂：重铬酸钾，B 剂：硫酸、硫酸根、硫酸汞、铬酸、去离子水。

溶解氧仪器为HQ30d，物理检测，无需药剂。

3.8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3.8-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现场情况	变化情况	变动原因
1	平面布置	生产车间由南向北依次为造纸生产线（包括抄纸、复卷分切、成品库）、浆处理线（包括原料堆存区）、施胶压光卷曲线、最北侧为污水处理区域。	生产车间由南向北依次为分切打包车间（分切、打包、成品存放、化验室、会议室）、原料库、浆液处理线、造纸车间，最北侧为污水处理区域。	平面布置调整	优化调整
2	生产工艺	1、相对环评阶段进口针叶化机浆及国产化机浆碎浆后不在经过斜网处理，直接进入磨浆机进行处理；商品木浆不在经过板框平筛处理直接进入磨浆工序。 2、环评阶段造纸生产线湿损纸及筛选出粗纤维进入白水回收系统，干损纸经水力碎浆后返回碎浆工序。现场实际为湿损纸及筛选出粗纤维经水力碎浆+斜网处理后返回配浆工序；干损纸经水力碎浆+斜网后返回配浆工序。 3、取消了钙粉投加，不再使用钙粉。 4、助剂投加点由配浆工序调整为网布之前。 5、进口针叶机械浆除渣由环评阶段高浓除渣器调整为：粗筛、精筛、苹果筛、高浓除渣器、振框式平筛进行除渣，项目使用原料不变，故产生废渣量不发生变化。		生产工艺变化	优化调整

3	污水处理工艺	采用“机械格栅+集水池+事故应急池+气浮机+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脱氯池+清水池+污泥池+叠螺脱水机”工艺，处理处理能力 1500t/d。	采用“机械格栅+调节池+高效一体化池（沉淀）+厌氧+缺氧+耗氧+二沉池+清水池+污泥池+板框脱水”工艺，处理能力 1500t/d。	污水处理工艺变化	优化调整
4	设备	由于项目生产工艺有所调整，故相应的设备进行了调整。		设备变化	随着工艺变化进行了调整

经与《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重大变动清单进行对比分析，具体如下：

表 3.8-2　项目变动重大变动清单对比一览表

类别	重大变动条件	实际建设情况	判定结果
规模	木浆或非木浆生产能力增加 20%及以上；废纸制浆或造纸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项目规模无变化	否
建设地点	项目（含配套固体废物渣场）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防护距离内新增敏感点。	项目建设地点无变化，平面布置调整。项目无防护距离要求。	否
生产工艺	制浆、造纸原料或工艺变化，或新增漂白、脱墨、制浆废液处理、化学品制备工序，导致新增污染物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项目工艺有所调整，未导致新增污染物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水、废气处理工艺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除外）	钙粉投加取消，故取消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废水处理工艺相对环评阶段发生变动，现场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满足“关于发布《造纸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公告”（环境保护部，2017 年 8 月 1 日），污水处理站采用“二级生化处理”的要求。	否

	锅炉、碱回收炉、石灰窑或焚烧炉废气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	项目无变化	否
	新增废水排放口；废水排放去向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项目无变化	否
	危险废物处置方式由外委改为自行处置或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项目无变化	否

经对照《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企业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生产废水、环保设施用水、实验室废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环保设施废水、实验室废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碎浆、冲洗地面、厂区绿化等，剩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情况见表4-1，治理流程见示意图4-1。

表4-1　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名称	污染物	排放规律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BOD_5	间断	化粪池	园区污水处理厂
食堂废水	COD、氨氮、SS、BOD_5、动植物油类	间断	隔油池	
生产废水、实验室废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	pH、COD、氨氮、SS、BOD5、总氮、总磷、色度	连续	厂区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

图 4-1　废水治理流程示意图

4.1.2 废气

项目废气包括污水处理站废气、淀粉投加废气、食堂油烟。

淀粉投加在封闭车间内进行，污水处理站定期喷洒植物提取液除臭剂。污水处理站池体（集水池、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污泥罐、压滤间）已进行封闭并设置了废气收集管路，收集废气引入配套除雾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后经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屋顶排放。

污水处理站臭气收集

除雾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

排气筒

封闭车间

油烟净化器

4.1.3 噪声

项目噪声来源于设备运行。现场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设备布设于封闭车间内并设有减振基础。

封闭厂房

设备减振

4.1.4 固（液）体废物

项目固废包括铁丝、废渣、污水处理站污泥、栅渣、废毛布、废助剂桶、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在线监测废液、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试剂瓶和生活垃圾。

拆包铁丝、污泥、废渣及废包装袋外售；废助剂桶厂家回收；栅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毛布由厂家回收。在线监测废液、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试剂瓶、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及废油桶危废间暂存，交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固体废物治理设施见表 4-2。

表 4-2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序号	产生点位	固废名称	处置措施
1	拆包	铁丝	外售废品收购站
2	除渣	废渣	外售
3	污水处理站	污泥	外售
4		栅渣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5	压榨	废毛布	厂家回收
6	辅料投加	废助剂桶	由厂家回收
7		废包装袋	外售废旧物品收购站
8	设备润滑	废润滑油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9		废液压油	
10		废油桶	
11	在线监测	在线监测废液	
12	臭气治理	废 UV 灯管	
13		废活性炭	
14	实验室	实验室废液	
15		实验室废试剂瓶	
16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内

一般固废暂存区	一般固废暂存区内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现场已按要求配备应急物资，编制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 130283-2025-166-L。

4.2.2 规范化排污口、检测设施及在线检测装置

项目排放口已规范化设置，并按要求张贴标识。废水排放口已安装在线检测装置并联网。

4.2.3 其他设施

1、危废间地面已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地面表层涂刷环氧树脂漆进行防腐防渗，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10}cm/s。

2、污水处理站池体（非架空）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浇筑，施工厚度≥15cm；池体内（包括架空池体）已涂刷环氧树脂或环氧沥青涂层进行防渗处理，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3、油品暂存间地面已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浇筑，表层已铺设 2mm 厚 HDPE 防渗材料，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4、生产车间、附属用房、一般固废暂存区地面已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浇筑，施工厚度不小于 15cm，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5、厂区地面除绿化用地外的其他区域已采用水泥硬化。

危废间地面

油品暂存间地面

污水处理站池体

生产车间地面

厂区地面

4.3 环境管理情况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已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目前项目建设已完成，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具备环保“三同时”验收条件。公司已设置环保管理机构，并由专职人员负责。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规范了环保管理工作。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15000万元，环保投资263万元，占总投资的1.75%；实际总投资3084万元，环保投资479.8万元，占总投资的15.56%。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4-3，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落实情况见表4-4。

表 4-3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环评阶段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36	44.8
废水	200	372
噪声	15	18
防渗	17	54
总计	263	479.8

表 4-4　项目环境保护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table>
<tr><th>项目</th><th colspan="2">污染源</th><th>环评内容</th><th>批复要求</th><th>措施落实情况</th><th>备注</th></tr>
<tr><td rowspan="7">废气</td><td>钙粉投加（有组织）</td><td>颗粒物</td><td>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P1</td><td>项目钙粉投加工序废气经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8000m³h)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 P1 排放</td><td>已取消钙粉投加</td><td>/</td></tr>
<tr><td>污水处理站</td><td>NH_3、H_2S、臭气浓度</td><td>除雾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15m 高排气筒 P2</td><td>污水处理站废气采取除雾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风量 30000m³h)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 P2 排放</td><td>污水处理站池体（集水池、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污泥罐、压滤间）已进行封闭并设置了废气收集管路，收集废气引入配套除雾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后经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td><td>满足要求</td></tr>
<tr><td>钙粉投加</td><td>颗粒物</td><td>封闭车间</td><td rowspan="3">落实各项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td><td>已取消钙粉投加</td><td>/</td></tr>
<tr><td>淀粉投加</td><td>颗粒物</td><td>封闭车间</td><td>淀粉投加在封闭车间内进行</td><td rowspan="3">满足要求</td></tr>
<tr><td>污水处理站</td><td>NH_3、H_2S、臭气浓度</td><td>定期喷洒植物提取液除臭剂的措施</td><td>污水处理站定期喷洒植物提取液除臭剂</td></tr>
<tr><td>食堂</td><td>饮食油烟</td><td>油烟净化器净化后的油烟通过排气筒至食堂的楼顶排放。</td><td>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风量 5000m³h)处理后经屋顶排放</td><td>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屋顶排放。</td></tr>
<tr><td rowspan="2">废水</td><td>生活污水</td><td>COD、氨氮、SS、BOD_5</td><td>生活污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td><td rowspan="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td><td rowspan="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td><td rowspan="2">满足要求</td></tr>
<tr><td>食堂废水</td><td>COD、氨氮、SS、BOD_5、动植物油类</td><td>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td></tr>
</table>

<table>
<tr><th>项目</th><th colspan="2">污染源</th><th>环评内容</th><th>批复要求</th><th>措施落实情况</th><th>备注</th></tr>
<tr><td>废水</td><td>生产废水、实验室废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td><td>pH、COD、氨氮、SS、BOD5、总氮、总磷、色度</td><td>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1500m³/d)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碎浆、洗浆、调浆、冲洗地面、厂区绿化，剩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td><td>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规模 1500m³/d，采取“机械格栅+集水池+事故应急池+气浮机+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脱氯池+清水池+污泥池+叠螺脱水机”工艺)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td><td>生产废水、环保设施废水、实验室废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碎浆、冲洗地面、厂区绿化等，剩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td><td>满足要求</td></tr>
<tr><td rowspan="15">固废</td><td>拆包</td><td>铁丝</td><td>外售</td><td rowspan="15">项目对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废铁丝、废渣、污泥、废布袋、 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利用；废毛布、废助剂桶由厂家回收；除尘灰收集后作为原料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在线监测废液、实验废液、废试剂瓶、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理；栅渣、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td><td rowspan="4">拆包铁丝、污泥、废渣及废包装袋外售；废助剂桶厂家回收；栅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毛布由厂家回收。</td><td rowspan="4">满足要求</td></tr>
<tr><td>助剂桶</td><td>废助剂桶</td><td>厂家回收</td></tr>
<tr><td>淀粉拆包</td><td>废包装袋</td><td>外售</td></tr>
<tr><td>污水处理站</td><td>污泥</td><td>用于产品包装</td></tr>
<tr><td>格栅</td><td>栅渣</td><td>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td><td rowspan="3">不涉及</td><td rowspan="3">/</td></tr>
<tr><td>除渣器</td><td>废渣</td><td>外售</td></tr>
<tr><td>压榨</td><td>废毛布</td><td>由厂家回收</td></tr>
<tr><td>布袋除尘器</td><td>除尘灰</td><td>作为原料综合利用</td><td rowspan="2">不涉及</td><td rowspan="2">/</td></tr>
<tr><td>布袋除尘器</td><td>废布袋</td><td>外售废旧物品收购站</td></tr>
<tr><td>在线监测</td><td>监测废液</td><td rowspan="8">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td><td rowspan="8">在线监测废液、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试剂瓶、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及废油桶危废间暂存，交资质单位处置。</td><td rowspan="8">满足要求</td></tr>
<tr><td>臭气治理</td><td>废 UV 灯管</td></tr>
<tr><td>臭气治理</td><td>废活性炭</td></tr>
<tr><td>实验室</td><td>实验室废液</td></tr>
<tr><td>实验室</td><td>实验室废试剂瓶</td></tr>
<tr><td rowspan="3">设备润滑</td><td>废润滑油</td></tr>
<tr><td>废液压油</td></tr>
<tr><td>废油桶</td></tr>
<tr><td>员工生活</td><td>生活垃圾</td><td>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td><td>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td></tr>
</table>

<table>
<tr><th>项目</th><th colspan="2">污染源</th><th>环评内容</th><th>批复要求</th><th>措施落实情况</th><th>备注</th></tr>
<tr><td>噪声</td><td>各工序设备</td><td>机械噪声</td><td>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td><td>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td><td>现场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设备布设于封闭车间内并设有减振基础。</td><td>满足要求</td></tr>
<tr><td>防渗</td><td colspan="3">1、危废间选用厚度 2mm 的高密度聚乙烯(渗透系数≤1.0×10^{-10}cm/s)，地面涂环氧树脂防腐防渗，渗透系数≤1.0×10^{-10}cm/s。
2、污水处理站池体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厚度≥15cm，底板和池体外部采取 2mm 厚的高密度聚乙烯材料，渗透系数≤10^{-7}cm/s。
3、油品暂存间地面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铺设 2mm 厚 HDPE 防渗材料，渗透系数≤10^{-7}cm/s。
4、生产一车间、生产二车间、附属用房、一般固废暂存区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厚度≥15cm，渗透系数≤10^{-7}cm/s。
5、厂区地面除绿化用地外的其他用地，采用水泥硬化。</td><td rowspan="3">项目应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认真落实报告书中规定的防渗措施，对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等要采取严格完善的防渗措施，防止渗漏造成对地下水污染。严格按国家有关环保、安全生产的要求，规范工程设计，环保设施“三同时”；生产过程中，加强生产管理，注意做好危废在运输、储存中的风 险事故防范工作，避免泄露等事故的发生。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和物资，加大风险监测和监控力度，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td><td>1、危废间地面已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地面表层涂刷环氧树脂漆进行防腐防渗。
2、污水处理站池体（非架空）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浇筑，施工厚度≥15cm；池体内（包括架空池体）已涂刷环氧树脂或环氧沥青涂层进行防渗处理。
3、油品暂存间地面已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浇筑，表层已铺设 2mm 厚 HDPE 防渗材料。
4、生产车间、附属用房、一般固废暂存区地面已采用 C30、P8 抗渗混凝土浇筑，施工厚度不小于 15cm。
5、厂区地面除绿化用地外的其他区域已采用水泥硬化。</td><td>满足要求</td></tr>
<tr><td rowspan="2">环境风险</td><td colspan="3">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主管部门备案</td><td rowspan="2">企业现场已按要求配备应急物资，编制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td><td rowspan="2">满足要求</td></tr>
<tr><td colspan="3">配备急救箱、灭火器、防护装置等环境应急资源</td></tr>
</table>

5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意见

5.1 环评主要结论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总体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清洁生产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对污染物采取了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不会改变周围地区当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可以推动当地经济的发展。因此，在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项目是可行的。

5.2 环评建议

1、施工过程中随时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2、项目建成后，应尽量减少废水、固体废物、噪声的排放，确保区域正常工作生活秩序，促进环境与社会、经济协调发展。

5.3 环评批复意见

……

四 、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书》及相关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管理

严格按照《报告书》要求，加强施工场地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二)严格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钙粉投加工序废气经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8000m³h)处理后经1 根15m排气筒P1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中二

级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废气采取除雾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风量 30000m³h)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 P2 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标准要求。落实各项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NH、H_2S、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表 1 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风量 5000m³h)处理后经屋顶排放，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中油烟排放浓度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规模 1500m³/d，采取“机械格栅+集水池+事故应急池+气浮机+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脱氯池+清水池+污泥池+叠螺脱水机”工艺)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外排水满足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单位产品基础排水量满足《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降噪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对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废铁丝、废渣、污泥、废布袋、 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利用；废毛布、废助剂桶由厂家回收；除尘灰收集后作为原料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在线监测废液、实验废液、废试剂瓶、废 UV 灯管、

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理；栅渣、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项目应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认真落实报告书中规定的防渗措施，对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等要采取严格完善的防渗措施，防止渗漏造成对地下水污染。严格按国家有关环保、安全生产的要求，规范工程设计，环保设施“三同时”；生产过程中，加强生产管理，注意做好危废在运输、储存中的风 险事故防范工作，避免泄露等事故的发生。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和物资，加大风险监测和监控力度，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五 、严格落实各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要求

(一)建立内部生态环境管理机构和制度，明确人员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项目实施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环境质量标准

1、地下水

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石油类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6.1-1。

表 6.1-1　地下水质量标准

污染物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pH	6.5-8.5	无量纲	III类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耗氧量(CODMn 法，以 O2 计)	≤3	mg/L		
氨氮(以 N 计)	≤0.5	mg/L		
石油类	≤0.05	mg/L	III类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执行《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中油烟排放浓度要求。

2、废水

项目外排水经迁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相关要求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单位产品基础排水量满足《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

3、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6.2-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排放方式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值	标准来源
污水处理站	有组织	氨	排气筒高度 15m，4.9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标准限值
		硫化氢	排气筒高度 15m，0.33kg/h	
		臭气浓度	排气筒高度 15m，2000(无量纲)	
污水处理站	无组织	氨	厂界 1.5mg/m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
		硫化氢	厂界 0.06mg/m³	
		臭气浓度	厂界 20(无量纲)	
厂界	无组织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	有组织	油烟	1.5mg/m³	《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5808-2023)中油烟排放浓度要求

表 6.2-2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本次验收排放执行标准
pH	/	6-9	6-9
COD	≤500mg/L	≤350mg/L	≤350mg/L
BOD_5	≤350mg/L	≤120mg/L	≤120mg/L
SS	≤400mg/L	≤180mg/L	≤180mg/L
氨氮	≤45mg/L	≤35mg/L	≤35mg/L
TP	≤8mg/L	≤5mg/L	≤5mg/L
TN	≤70mg/L	≤50mg/L	≤50mg/L
动植物油	≤100mg/L	/	≤100mg/L
色度	64 倍	/	64 倍

表 6.2-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噪声	等效 A 声级	厂界	昼间	65	dB(A)	3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夜间	55			

7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表 7-1　废水监测情况一览表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水	污水总排口	悬浮物、色度、动植物油、BOD_5、COD、氨氮、总氮、总磷、pH	检测 2 天，每天 4 次	/

2、废气

表 7-2　废气监测情况一览表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
	厂界	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检测 2 天，每天 4 次	/
	油烟净化器后排放口	油烟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

3、噪声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情况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厂界	等效 A 声级(Leq)	检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东、北厂界外为其他企业

4、地下水

表 7-4　地下水监测情况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监测频次	检测周期
厂区北侧	pH、耗氧量、氨氮、石油类	2 次/天，2 天	/
污水处理站南侧			/
厂区南侧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

表 8.1-1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1	油烟	HJ 1077-2019《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DYJC-2023-24215 NH3060 型油烟采样管 DYJC-2023-24003 1062E 型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DYJC-2025-19308 OIL48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DYJC-2020-1902	0.1 mg/m³
2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SOC-02 型污染源采样器 DYJC-2021-9902	—
3	氨	HJ 533-2009《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DYJC-2023-24218 MH3041B 型烟气采样/含湿量测试仪 DYJC-2023-24412 MH3090T 型低浓度烟尘采样管 DYJC-2023-24503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8-5703	0.25 mg/m³
4	硫化氢	HJ 1388-2024《固定污染源废气硫化氢的测定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DYJC-2023-24218 MH3041B 型烟气采样/含湿量测试仪 DYJC-2023-24412 MH3090T 型低浓度烟尘采样管 DYJC-2023-24503 SP-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4-5601	0.007 mg/m³

表 8.1-2　无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1	颗粒物	HJ 1263-2022《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MH1205 型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DYJC-2025-26805/06/07/08 MS205DU 型电子分析天平 DYJC-2019-0406 YKX-5WS 恒温恒湿室 DYJC-2020-19901	168 μg/m³
2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3.1.11.2)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MH1205 型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DYJC-2025-26805/06/07/08 SP-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4-5601	0.001 mg/m³
3	氨	HJ 533-2009《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	MH1205 型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DYJC-2025-26805/06/07/08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8-5703	0.01 mg/m³
4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0L 真空采样瓶 DYJC-2016-11110/12 DYJC-2023-11129/30/31/32/33 DYJC-2023-1134/35/37/38/40 DYJC-2024-11177/78/80/81/82/84/85 DYJC-2024-11186/87/88/89/90/91/92 DYJC-2024-11193/94/95/96/98/99	—

表 8.1-3　废水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1	pH	HJ 1147-2020《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DZB-712 型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YJC-2025-21808	—
2	色度	HJ 1182-2021《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PHSJ-3F 型实验室 PH 计 DYJC-2023-5820	2 倍
3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50mL 聚四氟综合滴定管 DYJC-2021-20717	4mg/L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PX-160BSH-III型恒温恒湿箱 DYJC-2014-7001 JPSJ-606T 溶解氧测定仪 DYJC-2022-6007	0.5mg/L

5	悬浮物	GB/T 11901-1989《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1-1AB 型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YJC-2014-0503 ML204/02 型电子天平 DYJC-2012-0402	—
6	氨氮	HJ 535-2009《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7-5702	0.025 mg/L
7	总氮	HJ 636-2012《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SP-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4-5601	0.05mg/L
8	总磷	GB/T 11893-1989《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8-5703	0.01mg/L
9	动植物油	HJ 637-2018《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OIL48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DYJC-2020-1902	0.06mg/L

表 8.1-4　地下水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1	pH	HJ 1147-2020《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DZB-712 型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YJC-2025-21808	—
2	氨氮	HJ 535-2009《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7-5702	0.025 mg/L
3	耗氧量	GB/T 11892-1989《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25mL 滴定管 DYJC-2021-20720 JTT-G12 恒温水浴锅 DYJC-2023-7413	0.5mg/L
4	石油类	HJ 970-2018《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L5 型紫外分光光度计 DYJC-2018-5602	0.01mg/L

表 8.1-5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
等效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规定的方法	AWA6228+(1 级)型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2-5211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JD-SQ2 手持风速风向仪 DYJC-2025-3728

8.2 人员资质及仪器检定情况

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经能力确认，具备项目检测能力，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满足验收要求。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项目检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9.2-1 及 9.2-2，无组织检测结果见表 9.2-3。

表 9.2-1　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平均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25.09.07	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	排气流量		Nm³/h	11882	12047	11948	11959	—	—
		氨	实测浓度	mg/m³	1.64	1.52	1.88	1.68	—	—
			排放速率	kg/h	0.019	0.018	0.022	0.020	≤4.9	达标
		排气流量		Nm³/h	11882	12047	11948	11959	—	—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³	0.069	0.061	0.078	0.069	—	—
			排放速率	kg/h	8.20×10^{-4}	7.35×10^{-4}	9.32×10^{-4}	8.29×10^{-4}	≤0.33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78	549	549	525	≤2000	达标
2025.09.08		排气流量		Nm³/h	11866	12163	12031	12020	—	—
		氨	实测浓度	mg/m³	1.35	1.73	1.62	1.57	—	—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21	0.019	0.019	≤4.9	达标
		排气流量		Nm³/h	11866	12163	12031	12020	—	—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³	0.065	0.051	0.059	0.058	—	—
			排放速率	kg/h	7.71×10^{-4}	6.20×10^{-4}	7.10×10^{-4}	7.00×10^{-4}	≤0.33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49	416	478	481	≤2000	达标

表 9.2-2　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1 次	2 次	3 次	平均		
2025.09.07	油烟净化器后排气筒	排气量	Nm^3/h	1470	1394	1431	1432	—	—
		实测浓度	mg/Nm^3	0.3	0.3	0.3	0.3	—	—
		折算浓度	mg/Nm^3	0.2	0.2	0.2	0.2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4.41×10^{-4}	4.18×10^{-4}	4.29×10^{-4}	4.29×10^{-4}	—	—
2025.09.08		排气量	Nm^3/h	1553	1476	1424	1484	—	—
		实测浓度	mg/Nm^3	0.4	0.4	0.4	0.4	—	—
		折算浓度	mg/Nm^3	0.3	0.2	0.2	0.2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6.21×10^{-4}	5.90×10^{-4}	5.70×10^{-4}	5.94×10^{-4}	—	—

检测结果表明：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氨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2kg/h，硫化氢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0932kg/h，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549（无量纲），检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油烟排放浓度为 0.2mg/m³，检测结果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小型规模限值要求。

表 9.2-3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2025.09.09	颗粒物	μg/m³	1#	260	273	283	293	≤1.0 mg/m³	达标
			2#	365	377	386	381		
			3#	402	411	416	421		
			4#	354	375	384	366		
2025.09.09	硫化氢	mg/m^3	1#	ND	0.001	0.001	ND	≤ 0.06	达标
			2#	0.003	0.004	0.002	0.003		
			3#	0.006	0.005	0.005	0.006		
			4#	0.004	0.002	0.004	0.003		

2025.09.09	氨	mg/m³	1#	0.06	0.05	0.05	0.06	≤1.5	达标
			2#	0.10	0.12	0.13	0.10		
			3#	0.11	0.11	0.12	0.10		
			4#	0.08	0.09	0.07	0.08		
2025.09.0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20	达标
			2#	<10	<10	<10	<10		
			3#	<10	<10	<10	<10		
			4#	<10	<10	<10	<10		
2025.09.10	颗粒物	μg/m³	1#	265	273	282	287	≤1.0 mg/m³	达标
			2#	346	336	358	379		
			3#	401	412	423	434		
			4#	323	352	369	388		
2025.09.10	硫化氢	mg/m³	1#	0.002	0.001	0.001	0.002	≤ 0.06	达标
			2#	0.004	0.005	0.003	0.004		
			3#	0.007	0.006	0.006	0.007		
			4#	0.003	0.004	0.004	0.005		
2025.09.10	氨	mg/m³	1#	0.07	0.05	0.07	0.06	≤1.5	达标
			2#	0.11	0.14	0.12	0.13		
			3#	0.11	0.12	0.13	0.12		
			4#	0.09	0.08	0.09	0.09		
2025.09.1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20	达标
			2#	<10	<10	<10	<10		
			3#	<10	<10	<10	<10		
			4#	<10	<10	<10	<10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434mg/m³，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7mg/m³，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0.14mg/m³，臭气浓度排放值＜10，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排放限值要求。

9.2.1.2 废水

项目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9.2-4。

表 9.2-4　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及点位 / 检测项目及单位		2025 年 09 月 07 日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废水总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范围值		
pH	无量纲	7.4	7.5	7.5	7.6	7.4-7.6	6-9	达标
色度	度	6	7	6	6	6	64	达标
悬浮物	mg/L	8	7	8	9	8	18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30	31	29	25	29	3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5	7.9	7.8	7.7	8.0	120	达标
氨氮（以 N 计）	mg/L	0.735	0.729	0.704	0.696	0.716	35	达标
总氮（以 N 计）	mg/L	2.45	2.22	2.43	2.58	2.42	50	达标
总磷（以 P 计）	mg/L	0.12	0.14	0.12	0.17	0.14	5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8.19	8.02	8.16	8.03	8.10	100	达标
2025 年 09 月 08 日								
pH	无量纲	7.5	7.5	7.5	7.6	7.5-7.6	6-9	达标
色度	度	5	5	4	4	4	64	达标
悬浮物	mg/L	8	9	7	8	8	18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34	28	38	31	33	3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0	8.3	9.5	8.5	8.8	120	达标
氨氮（以 N 计）	mg/L	0.675	0.663	0.739	0.818	0.724	35	达标
总氮（以 N 计）	mg/L	2.82	2.68	2.77	3.06	2.83	50	达标
总磷（以 P 计）	mg/L	0.15	0.12	0.16	0.15	0.14	5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7.94	8.03	7.81	8.02	7.95	100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废水排口水质（pH、COD、BOD_5、SS、氨氮、TP、TN、动植物油、色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相关要求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9.2.1.3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2-5。

表 9.2-5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等效声级（Leq）	测量点位 / 测量日期		1#	2#	气象条件
	2025.09.09	昼间	47	49	天气：晴，风速：1.9m/s
		夜间	44	45	天气：晴，风速：2.2m/s
	2025.09.10	昼间	46	48	天气：晴，风速：2.0m/s
		夜间	43	44	天气：晴，风速：2.2m/s
标准限值	昼间≤65、夜间≤55				
单项判定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西、南厂界噪声监测点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9.2.2 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检测结果项目有组织废气硫化氢年排放量为 0.00670t/a，氨年排放量为 0.171t/a。

项目废水排入污水管网，根据检测结果及排水量，检测期间悬浮物纳管量为 0.0101t/a，化学需氧量纳管量为 0.0392t/a，五日生化需氧量纳管量为 0.011t/a，氨氮纳管量为 0.000911t/a，动植物油纳管量为 0.0102t/a，总磷纳管量为 0.000178t/a，总氮纳管量为 0.00333t/a。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检测结果见表 9.3-1。

表 9.3-1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及点位 / 检测项目及单位		2025 年 09 月 07 日		2025 年 09 月 08 日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污水处理站南侧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无量纲	7.3	7.3	7.4	7.4	6.5-8.5	达标
耗氧量	mg/L	0.6	0.8	0.7	0.8	≤3.0	达标
氨氮（以 N 计）	mg/L	0.050	0.044	0.042	0.051	≤0.50	达标
石油类	mg/L	0.03	0.03	0.03	0.03	≤0.05	达标

续表 9.3-1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及点位 / 检测项目及单位		2025 年 09 月 07 日		2025 年 09 月 08 日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厂区北侧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无量纲	7.4	7.4	7.4	7.4	6.5-8.5	达标
耗氧量	mg/L	0.9	0.7	0.8	0.7	≤3.0	达标
氨氮（以 N 计）	mg/L	0.123	0.258	0.114	0.226	≤0.50	达标
石油类	mg/L	0.04	0.04	0.04	0.04	≤0.05	达标

续表 9.3-1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及点位 / 检测项目及单位		2025 年 09 月 07 日		2025 年 09 月 08 日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厂区南侧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无量纲	6.7	6.7	6.6	6.6	6.5-8.5	达标
耗氧量	mg/L	0.8	0.7	0.9	0.8	≤3.0	达标
氨氮（以 N 计）	mg/L	0.036	0.027	0.027	0.030	≤0.50	达标
石油类	mg/L	0.04	0.04	0.04	0.04	≤0.05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区域地下水 pH、耗氧量、氨氮指标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石油类指标检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0.1.1 废水

项目废水达标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验收期间实际排水量满足基准排水量要求。

10.1.2 废气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气达标排放。

10.1.3 厂界噪声

检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10.1.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合理处置，满足环保要求。

10.1.5 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检测结果项目有组织废气硫化氢年排放量为 0.00670t/a，氨年排放量为 0.171t/a。

项目废水排入污水管网，根据环评排水量，项目悬浮物纳管量为 1.702t/a，化学需氧量纳管量为 6.594t/a，五日生化需氧量纳管量为 1.787t/a，氨氮纳管量为 0.153t/a，动植物油纳管量为 1.707t/a，总磷纳管量为 0.0298t/a，总氮纳管量为 0.558t/a。项目 COD、氨氮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固废能够得到合理处置。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满足相关标准。项目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10.3 建议

加强生产设施、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与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 ”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3.5 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改扩建 □ 技 术 改 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8° 43′ 59.58″，北纬 40° 01′ 29.22″		
	设计生产能力	3.5 万吨/a					实际生产能力	3.5 万吨/a		环评单位	河北大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迁行审环评[2024]1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0283681357215000 1P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63		所占比例（%）	1.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84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79.8		所占比例（%）	15.56%		
	废水治理（万元）	372	废气治理（万元）	44.8	噪声治理（万元）	18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54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160h		
运营单位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30283MACEKKHY1Q		验收时间	/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硫化氢		—	0.000932kg/h	0.33kg/h	—	—	0.00670	—	—	—	—	—	—
	氨			0.022kg/h	4.9kg/h	—	—	0.171						
	化学需氧量		—	31	350	—	—	—	—	—	—	—	—	—
	总磷		—	0.14	5	—	—	—	—	—	—	—	—	—
	氨氮		—	0.72	35	—	—	—	—	—	—	—	—	—
	总氮		—	2.63	50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SS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 (4)-(5)-(8)- (11)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附图 1：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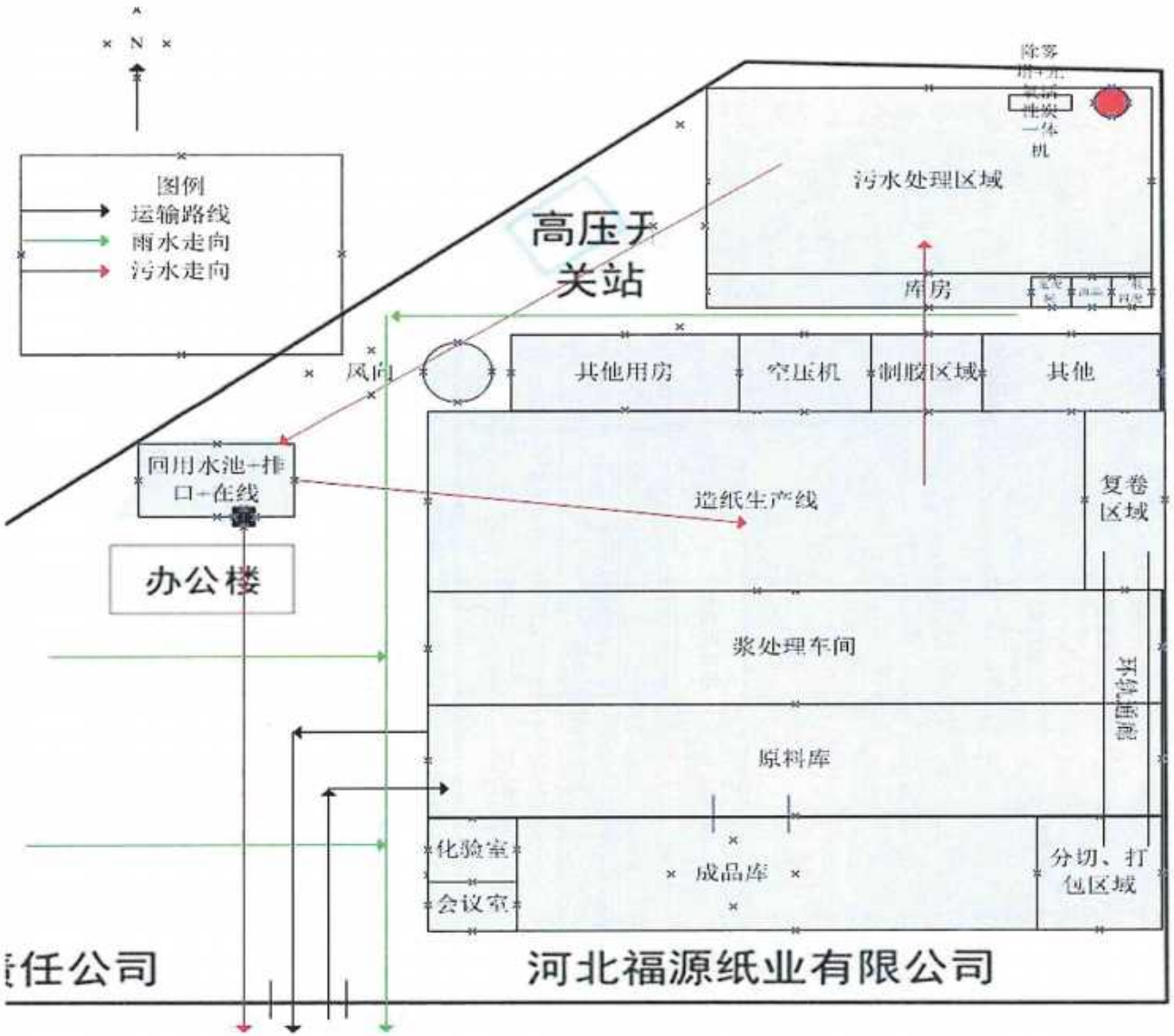
N
图例
运输路线
雨水走向
污水走向
除雾
一体
机
污水处理区域
高压开
关站
库房
风向
其他用房
空压机
制胶区域
其他
回用水池+排
口+在线
造纸生产线
复卷
区域
办公楼
浆处理车间
原料库
化验室
会议室
成品库
分切、打
包区域
任公司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审批意见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文件

迁行审环评〔2024〕10号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批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环评报告书结论和专家咨询意见，结合工程环境影响特点及公众参与调查结论，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位于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项目总投资1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63万元。项

目占地面积20302平方米，充分利用现有车间等相关附属设施，利旧建筑面积9687.71平方米，新建附属车间及用房建筑面积909.5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造纸生产线1条，购置安装碎浆机、磨浆机、压光机、卷纸机、复卷机、分切机及污水处理设备等。项目建成后，年产特种静电复印纸3.5万吨。该项目已经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备案（迁经开行审投资东备字〔2024〕016号），迁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了不动产权证，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规划意见。

二、根据你公司所报《报告书》以及报告书专家咨询意见、项目公众参与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报告书》结论。

三、你公司须严格按照《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四、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书》及相关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管理

严格按照《报告书》要求，加强施工场地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二）严格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钙粉投加工序废气经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8000m³/h)处理后经1根15m排气筒P1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废气采取除雾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风量30000m³/h)处理后经1根15m排气筒P2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标准要求。落实各项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NH_3、H_2S、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风量5000m³/h)处理后经屋顶排放，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5808-2023)中油烟排放浓度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规模为1500m³/d，采取“机械格栅+集水池+事故应急池+气浮机+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脱氯池+清水池+污泥池+叠螺脱水机”工艺）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外排水满足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单位产品基础排水量满足《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降噪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对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废铁丝、废渣、污泥、废布袋、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利用；废毛布、废助剂桶由厂家回收；除尘灰收集后作为原料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在线监测废液、实验废液、废试剂瓶、废UV灯管、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理；栅渣、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项目应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认真落实报告书中规定的防渗措施，对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等要采取严格完善的防渗措施，防止渗漏造成对地下水污染。严格按国家有关环保、安全生产的要求，规范工程设计，环保设施“三同时”；生产过程中，加强生产管理，注意做好危废在运输、储存中的风险事故防范工作，避免泄露等事故的发生。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和物资，加大风险监测和监控力度，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五、严格落实各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要求

（一）建立内部生态环境管理机构和制度，明确人员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项目实施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

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建设单位需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相关环境信息，建立与公众信息沟通和意见反馈机制，履行好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7月3日

抄送：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7月3日印发

附件2　防渗证明

证　明

我单位根据要求采取防渗措施如下：

1、危废间地面已采用C30、P8抗渗混凝土+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地面表层涂刷环氧树脂漆进行防腐防渗，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10}cm/s。

2、污水处理站池体（非架空）采用C30、P8抗渗混凝土浇筑，施工厚度≥15cm；池体内（包括架空池体）已涂刷环氧树脂或环氧沥青涂层进行防渗处理，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3、油品暂存间地面已采用C30、P8抗渗混凝土浇筑，表层已铺设2mm厚HDPE防渗材料，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4、生产车间、附属用房、一般固废暂存区地面已采用C30、P8抗渗混凝土浇筑，施工厚度不小于15cm，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5、厂区地面除绿化用地外的其他区域已采用水泥硬化。

特此证明！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附件 3 工况证明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

验收检测期间工况证明

日期	设计产能	当日产能	负荷
2025.09.07	102.94t/d	62.972	61.17%
2025.09.08	102.94t/d	75.547	73.39%
2025.09.09	102.9t/d	71.294	69.28%
2025.09.10	102.9t/d	70.37	68.39%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附件4 危废合同及资质

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2025 年 08 月 21 日

合同编号：25HBTSWDS00092

甲方：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建设街 702-13 号办公楼 202 室（租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3MADF72C8XD

联系人：李静

联系电话：18332932882

电子邮箱：无

乙方：万德斯（唐山曹妃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中小企业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30070827302U

联系人：程健

联系电话：13811081393

电子邮箱：chengjian@dongjiang.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废润滑油（HW08，900-214-08）；废液压油（HW08，900-214-08）；废油桶（HW08，900-249-08）；在线监测废液（HW49，900-047-49）；废 UV 灯管（HW29，900-023-29）；废活性炭（HW49，900-039-49）实验室废液（HW49，900-047-49）；实验室试剂瓶（HW49，900-047-49）】，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一家具有处理工业废物（液）资质的合法企业，甲方同意由乙方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液），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应将本合同约定下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物交予乙方处理。乙方向甲方提供预约式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甲方应在每次有工业废物（液）处理需要前，提前【7】日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工业废物（液）的具体数量和包装方式等，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日内告知甲方是否可以提供相应的处理处置服务。

2、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类存储，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工业废物（液）应按照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的装载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装运。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附件的品种[特别是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工业废物（液）]；

2）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3）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4）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如实告知乙方的危险化学成分；

5）违反工业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其他异常情况。

如出现以上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5、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时间，准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费用。

二、乙方合同义务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液）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乙方自备运输车辆，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液）。乙方在接到甲方收运通知后，若无法接受甲方预约按计划处理工业废物（液）的，应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选择其他替代方法处理工业废物（液）。乙方某次或某一段时间无法为甲方提供处理处置服务的，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3、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应当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三、工业废物（液）的计重

工业废物（液）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1】进行：

1、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者支付计重的相关费用；

2、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

3、若工业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双方协商方式计重。

四、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1、甲、乙双方交接待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各项内容，该联单作为合同双方核对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凭证。

2、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将待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签收且离开甲方厂区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将待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签收且离开甲方厂区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费用结算和价格更新

1、费用结算：

根据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报价单》中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2、结算账户：

1）乙方收款单位名称：【万德斯（唐山曹妃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3）乙方收款银行账号：【44116467000002483】

甲方将合同款项付至上述指定结算账户进行支付后方可确定甲方履行了本合同付款义务，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价格更新

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报价单》中列明的收费标准应根据市场行情及时更新。在合同有效期内，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时，乙方有权要求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经双方协商后，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调整后的收费标

准。

六、不可抗力

在合同有效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疫情等方面）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并提供有关证明。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主张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本合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七、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2、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争议败诉方承担与争议有关的诉讼费、调查费、公证费、律师费及守约方实现债权的其它费用等，除非人民法院另有判决。

八、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在工业废物（液）处理过程中所知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有义务进行保密，非因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监管部门另有要求或履行本合同项需要，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漏。如有违反，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1、合同任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经守约方提出纠正后在10日内仍未予以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全面、足额、及时、有效的赔偿。

2、合同任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3、甲方所交付的工业废物（液）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不包括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的情况）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乙方同意接收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业废物（液）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于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签字确认后再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协商不成，乙方不负责处理，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费用。

4、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将属于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装车，由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出现困难、发生事故或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工业废物（液）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追究甲方和甲方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5、甲方逾期支付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万分之四支付违约金给乙方，并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逾期达30天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并要求甲方按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的实际损失。乙方已按照合同约定处理完成工业废物（液）对应的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甲方应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不得因嗣后双方合作事项变化或其他任何理由拒绝支付，或要求以此抵扣任何赔偿费、违约金等。

十、合同其他事宜

1、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从【2025】年【08】月【21】日起至【2026】年【08】月【20】日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3、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包括纠纷进入诉讼或仲裁程序后的各阶段）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和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建设街702-13号办公楼202室（租赁）】，收件人为【李静】，联系电话为【18332932882】。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中小企业园区】，收件人为【程健】，联系电话为【13811081393】。

双方确认：一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方导

致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或一方拒绝接收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的，若是邮寄送达，则以邮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若是直接送达，则以送达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另贰份交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各自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6、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报价单》、《工业废物（液）清单》、《廉洁自律告知书》，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约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仅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地址：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建设街702-13号办公楼202室（租赁） 业务联系人：李静 电话：1833293288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迁安首钢支行 账号：13050162803700001874	乙方（盖章）： 地址：唐山市曹妃甸区中小企业园区 业务联系人：程健 电话：13811081393 传真：0315-879366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44116467000002483

客服热线：400-8308-631

河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正本）

国家许可证编号：1302090001

编　　号：1302090054

流 水 号：冀环危证 202001 号

发证机关（章）：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2024 年 11 月 12 日

初次发证日期：2020 年 06 月 23 日

法人名称（章）：万德斯（唐山曹妃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亮亮

住　　所：唐山市曹妃甸区中小企业园区

经营设施地址：唐山市曹妃甸区中小企业园区

经纬度：经度：118 度 27 分 47.30 秒 纬度：39 度 07 分 54.97 秒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核准经营类别及废物代码：

含汞废物处置，类别：HW29（900-023-29），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规模 2000 吨／年。

焚烧处置，类别：HW02、HW03、HW04、HW05、HW06、HW08、HW11、HW12、HW13、HW16、HW37、HW38、HW39、HW40、HW45、HW49（772-006-49 中具有感染性的废物除外、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053-49 仅含邻苯二甲酸酐类化学物质、900-999-49）。以上类别中具有易爆性的废物除外。规模 19700 吨／年。

物化处置：

有机废物（液）处理工艺：HW08（251-001-08、251-005-08、900-221-08、900-249-08），HW12（264-010-12、264-011-12、264-012-12、264-013-12、900-250-12、900-251-12、900-252-12、900-253-12、900-254-12、900-255-12、900-256-12、900-299-12），规模 6000 吨／年；

乳化液处理工艺：HW09，规模 3000 吨／年；含氰废物（液）处理工艺：HW32，规模 50 吨／年；无机废液（酸碱类废物及液态重金属废物）处理工艺：HW17（336-052-17、336-053-17、336-054-17、336-055-17、336-058-17、336-060-17、336-062-17、336-063-17、336-064-17、336-066-17）、HW34（除 900-307-34、900-308-34、900-349-34 外），HW35，规模 5500 吨／年；

含氰废液处理工艺：HW07（336-005-07），HW33（336-104-33、900-027-33、900-028-33、900-029-33），规模 1905 吨／年。

含铬废液处理工艺：HW17（336-100-17）、HW21（336-100-21、398-002-21），规模 500 吨／年。

固化填埋处置，类别：HW17、HW18、HW20、HW21、HW22、HW23、HW24、HW25、HW26、HW27、HW28、HW30、HW31、HW36、HW46、HW47、HW48、HW49（除 900-053-49 外、772-006-49 中具有感染性的废物除外）、HW50（除 900-048-50 外）。以上类别中具有反应性、易燃性的废物除外。规模 21214 吨／年。

发证当年核准经营规模：59869 吨（其中含汞废物处置 2000 吨，焚烧处置 19700 吨，物化处置 16955 吨，固化填埋处置 21214 吨）

年度核准经营规模：59869 吨／年（其中含汞废物处置 2000 吨／年，焚烧处置 19700 吨／年，物化处置 16955 吨／年，固化填埋处置 21214 吨／年）

许可证有效期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

至 2029 年 11 月 11 日

仅供业务使用

附件5　检测报告

DYJCJB-50100

230312341303
有效期至2029年06月16日止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德禹（验）字 第202508001号

委托单位：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

检测类别：建设项目验收检测

检测单位：（盖章）

2025年12月09日

声　明

1、检测报告无本公司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2、检测报告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的更改无效；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对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4、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质询，逾期不予受理。

5、本公司对委托方的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对出具的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迁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路 3021-106 号二号楼
邮编：064400
电话：0315-5677660
传真：0315-6531010
邮箱：hbdyjcjsgs@163.com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　址	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建设路3021-106号一号楼303室（租赁）
受检单位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
采样地点	有组织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油烟净化器后排放口，共2个检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厂界（上风向1点、下风向3点），共计4个检测点位。 废水：废水总排口，共1个检测点位； 地下水：厂区北侧、污水处理站南侧、厂区南侧，共3个检测点位； 噪声：厂界外共布2个检测点位。
采样人员	范宁、李红坤、郑李、郎坤、杨小建、王龙飞、吴凯
采样日期	2025年09月07日~09月10日
收样人员	张爱新、于彩凤
样品状态	有组织废气：多孔玻板吸收管无破损，吸收液保存完好；大型气泡吸收管完好无破损，吸收液保存完好；采气袋密封完好无破损；采集滤筒置于带盖套筒内，滤筒完好无破损； 无组织废气：大型气泡吸收管完好无破损，吸收液保存完好；多孔玻板吸收管无破损，吸收液保存完好；真空采样瓶完好无破损；滤膜完好无破损； 废水：微黄、微浑、无臭、无浮油； 地下水：无色、透明、无臭、无浮油。
分析人员	李金花、韩思琪、姚凯利、任小洁、浦天华、刘桂玲、刘玉静、潘永红、魏蕾、郭静、牛月娥、张立楠、彭鑫、曹春英、张萌、李红坤、郑李、凌红岩、李文慧、武立颖、赵靖峰、张红艳
分析日期	2025年09月07日~09月14日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油烟，共4项； 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氨、臭气浓度、颗粒物，共4项； 废水：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色度，共9项； 地下水：pH、耗氧量、氨氮、石油类，共4项； 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最大声级。
检测结果	受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对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检测，检测结果详见本报告第6页~第11页。
备　注	——

报告编制：王丽峰　审核：[illegible]　批准：[illegible]　批准日期：2025.12.09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

表1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分析人
1	油烟	HJ 1077-2019《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DYJC-2023-24215 NH3060 型油烟采样管 DYJC-2023-24003 1062E 型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DYJC-2025-19308 OIL48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DYJC-2020-1902	0.1 mg/m³	李文慧 武立颖 任小洁 浦天华 刘桂玲 刘玉静 潘永红 张 萌 牛月娥 张立楠 彭 鑫 曹春英
2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SOC-02 型污染源采样器 DYJC-2021-9902	—	
3	氨	HJ 533-2009《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	YQ3000-D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DYJC-2023-24218 MH3041B型烟气采样/含湿量测试仪DYJC-2023-24412 MH3090T型低浓度烟尘采样管 DYJC-2023-24503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8-5703	0.25 mg/m³	
4	硫化氢	HJ 1388-2024《固定污染源废气硫化氢的测定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YQ3000-D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DYJC-2023-24218 MH3041B型烟气采样/含湿量测试仪DYJC-2023-24412 MH3090T型低浓度烟尘采样管 DYJC-2023-24503 SP-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4-5601	0.007 mg/m³	

表2 无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分析人
1	颗粒物	HJ 1263-2022《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MH1205 型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DYJC-2025-26805/06/07/08 MS205DU型电子分析天平 DYJC-2019-0406 YKX-5WS恒温恒湿室 DYJC-2020-19901	168 μg/m³	李金花 韩思琪 姚凯利 任小洁 浦天华 刘桂玲 刘玉静 潘永红 魏 蕾 郭 静 牛月娥 张立楠 彭 鑫 曹春英 张 萌
2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3.1.11.2）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MH1205 型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DYJC-2025-26805/06/07/08 SP-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4-5601	0.001 mg/m³	
3	氨	HJ 533-2009《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	MH1205 型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DYJC-2025-26805/06/07/08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8-5703	0.01 mg/m³	
4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0L 真空采样瓶 DYJC-2016-11110/12 DYJC-2023-11129/30/31/32/33 DYJC-2023-1134/35/37/38/40 DYJC-2024-11177/78/80/81/82/84/85 DYJC-2024-11186/87/88/89/90/91/92 DYJC-2024-11193/94/95/96/98/99	—	

表3 废水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分析人
1	pH	HJ 1147-2020《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DZB-712 型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YJC-2025-21808	—	李红坤 郑 李 刘桂玲 刘玉静 张红艳 赵靖峰 潘永红 张 萌 任小洁 浦天华 凌红岩 李文慧 武立颖
2	色度	HJ 1182-2021《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PHSJ-3F 型实验室 PH 计 DYJC-2023-5820	2 倍	
3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50mL 聚四氟综合滴定管 DYJC-2021-20717	4mg/L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PX-160BSH-III型恒温恒湿箱 DYJC-2014-7001 JPSJ-606T 溶解氧测定仪 DYJC-2022-6007	0.5mg/L	
5	悬浮物	GB/T 11901-1989《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1-1AB 型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YJC-2014-0503 ML204/02 型电子天平 DYJC-2012-0402	—	
6	氨氮	HJ 535-2009《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7-5702	0.025 mg/L	
7	总氮	HJ 636-2012《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SP-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4-5601	0.05mg/L	
8	总磷	GB/T 11893-1989《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8-5703	0.01mg/L	
9	动植物油	HJ 637-2018《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OIL48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DYJC-2020-1902	0.06mg/L	

表4 地下水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分析人
1	pH	HJ 1147-2020《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DZB-712 型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YJC-2025-21808	—	李红坤 郑 李 张 萌 潘永红 刘桂玲 刘玉静 李文慧 武立颖
2	氨氮	HJ 535-2009《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6 新悦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DYJC-2017-5702	0.025 mg/L	
3	耗氧量	GB/T 11892-1989《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25mL 滴定管 DYJC-2021-20720 JTT-G12 恒温水浴锅 DYJC-2023-7413	0.5mg/L	
4	石油类	HJ 970-2018《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L5 型紫外分光光度计 DYJC-2018-5602	0.01mg/L	

表5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	检测人
等效声级、最大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规定的方法	AWA6228+(1 级)型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2-5211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JD-SQ2 手持风速风向仪 DYJC-2025-3728	郎 坤 范 宁 李红坤 郑 李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情况

1、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经能力确认，具备项目检测能力，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3、废气：在采样前对采样器流量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及国家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4、废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分析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和《水质采样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等技术规范进行；要求现场测定的项目按要求在现场测定；现场采样时按要求加固定剂；采样容器专项专用；按要求进行样品冷藏或避光保存、运输，并保证在样品保存期内进行实验室分析；按要求采集空白样品和平行样品；实验室按要求进行平行样分析控制样品精密度，同时做标准样品校准或加标回收率分析控制样品准确度。

表6 废水测试用标准样品校准结果表

校准日期	项 目	单位	标样编号	校准结果		校准结果评价
				标样浓度范围	测试结果	
2025.09.08	化学需氧量	mg/L	24121019	31.6±1.6	31.2	合格
2025.09.09	化学需氧量	mg/L	24121019	31.6±1.6	31.5	合格
2025.09.1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4121018	21.7±2.2	20.5	合格
2025.09.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4121018	21.7±2.2	21.1	合格

5、地下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分析严格相关监测方法标准和《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水质采样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部样品所有项目均采集不少于10%平行样分析控制样品精密度，同时做标准样品校准分析。

表7 地下水测试用标准样品校准结果表

校准日期	项 目	单位	标样编号	校准结果		校准结果评价
				标样浓度范围	测试结果	
2025.09.08	耗氧量	mg/L	25071115	4.24±0.25	4.07	合格
2025.09.09	耗氧量	mg/L	B25060247	2.08±0.21	2.03	合格

6、噪声：噪声检测质量控制执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有关噪声部分，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5.0m/s。

表8 声级计校准情况表 单位：dB(A)

声级计型号、名称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名称及编号	时间	测量前	测量后	校准情况	校准人
AWA6228+(1级)型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2-5211	AWA6021A型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昼间	93.7 (2025.09.09 09:01)	93.7 (2025.09.09 09:30)	合格	郎 坤 范 宁 李红坤 郑 李
		夜间	93.7 (2025.09.09 22:11)	93.7 (2025.09.09 22:42)	合格	
		昼间	93.7 (2025.09.10 09:25)	93.7 (2025.09.10 09:53)	合格	
		夜间	93.7 (2025.09.10 22:07)	93.7 (2025.09.10 22:38)	合格	

7、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标准测试方法及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进行。

9、检测工作在稳定生产状况下进行，检测期间由专人负责监督工况。

四、检测结果

表 9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2025.09.07	油烟净化器后排放口	工作灶头排气罩灶面投影面积	m^2	1.3			
		基准灶头数	个	1.2			
		净化器型号	/	—			
		排气量	Nm^3/h	1470	1394	1431	1432
		实测浓度	mg/Nm^3	0.3	0.3	0.3	0.3
		折算浓度	mg/Nm^3	0.2	0.2	0.2	0.2
		排放速率	kg/h	4.41×10^{-4}	4.18×10^{-4}	4.29×10^{-4}	4.29×10^{-4}
2025.09.08	油烟净化器后排放口	工作灶头排气罩灶面投影面积	m^2	1.3			
		基准灶头数	个	1.2			
		净化器型号	/	—			
		排气量	Nm^3/h	1553	1476	1424	1484
		实测浓度	mg/Nm^3	0.4	0.4	0.4	0.4
		折算浓度	mg/Nm^3	0.3	0.2	0.2	0.2
		排放速率	kg/h	6.21×10^{-4}	5.90×10^{-4}	5.70×10^{-4}	5.94×10^{-4}

表 10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均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2025.09.07	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	排气流量		Nm^3/h	11882	12047	11948	11959
		氨	实测浓度	mg/m^3	1.64	1.52	1.88	1.68
			排放速率	kg/h	0.019	0.018	0.022	0.020
		排气流量		Nm^3/h	11882	12047	11948	11959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3	0.069	0.061	0.078	0.069
			排放速率	kg/h	8.20×10^{-4}	7.35×10^{-4}	9.32×10^{-4}	8.29×10^{-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78	549	549	525
2025.09.08		排气流量		Nm^3/h	11866	12163	12031	12020
		氨	实测浓度	mg/m^3	1.35	1.73	1.62	1.57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21	0.019	0.019
		排气流量		Nm^3/h	11866	12163	12031	12020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3	0.065	0.051	0.059	0.058
			排放速率	kg/h	7.71×10^{-4}	6.20×10^{-4}	7.10×10^{-4}	7.00×10^{-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49	416	478	481

表 11 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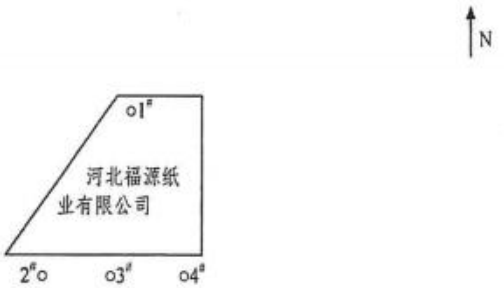 注：O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风向：北风						
监测日期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2025.09.09	颗粒物	μg/m³	1#	260	273	283	293
			2#	365	377	386	381
			3#	402	411	416	421
			4#	354	375	384	366
2025.09.09	硫化氢	mg/m³	1#	ND	0.001	0.001	ND
			2#	0.003	0.004	0.002	0.003
			3#	0.006	0.005	0.005	0.006
			4#	0.004	0.002	0.004	0.003
2025.09.09	氨	mg/m³	1#	0.06	0.05	0.05	0.06
			2#	0.10	0.12	0.13	0.10
			3#	0.11	0.11	0.12	0.10
			4#	0.08	0.09	0.07	0.08
2025.09.0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2#	<10	<10	<10	<10
			3#	<10	<10	<10	<10
			4#	<10	<10	<10	<10

表 12 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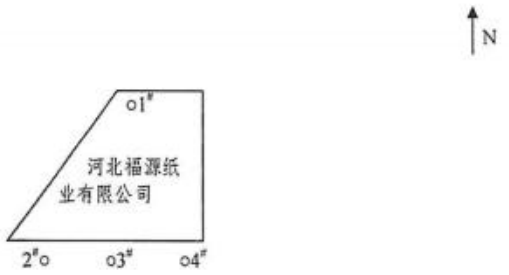 注：O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风向：北风						
监测日期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2025.09.10	颗粒物	μg/m³	1#	265	273	282	287
			2#	346	336	358	379
			3#	401	412	423	434
			4#	323	352	369	388
2025.09.10	硫化氢	mg/m³	1#	0.002	0.001	0.001	0.002
			2#	0.004	0.005	0.003	0.004
			3#	0.007	0.006	0.006	0.007
			4#	0.003	0.004	0.004	0.005
2025.09.10	氨	mg/m³	1#	0.07	0.05	0.07	0.06
			2#	0.11	0.14	0.12	0.13
			3#	0.11	0.12	0.13	0.12
			4#	0.09	0.08	0.09	0.09
2025.09.1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2#	<10	<10	<10	<10
			3#	<10	<10	<10	<10
			4#	<10	<10	<10	<10

备注：检测结果中“ND”表示未检出。

表 13 废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及单位 \ 采样日期及点位		2025年09月07日				
		废水总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范围值
pH	无量纲	7.4（24.3）	7.5（24.7）	7.5（24.4）	7.6（24.1）	7.4~7.6
色度	度	6（微浑、浅黄色，pH=7.4）	7（微浑、浅黄色，pH=7.5）	6（微浑、浅黄色，pH=7.5）	6（微浑、浅黄色，pH=7.6）	6
悬浮物	mg/L	8	7	8	9	8
化学需氧量	mg/L	30	31	29	25	2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5	7.9	7.8	7.7	8.0
氨氮（以N计）	mg/L	0.735	0.729	0.704	0.696	0.716
总氮（以N计）	mg/L	2.45	2.22	2.43	2.58	2.42
总磷（以P计）	mg/L	0.12	0.14	0.12	0.17	0.14
动植物油	mg/L	8.19	8.02	8.16	8.03	8.10

表 14 废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及单位 \ 采样日期及点位		2025年09月08日				
		废水总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范围值
pH	无量纲	7.5（24.1）	7.5（24.6）	7.5（24.4）	7.6（24.0）	7.5~7.6
色度	度	5（微浑、浅黄色，pH=7.5）	5（微浑、浅黄色，pH=7.5）	4（微浑、浅黄色，pH=7.5）	4（微浑、浅黄色，pH=7.6）	4
悬浮物	mg/L	8	9	7	8	8
化学需氧量	mg/L	34	28	38	31	3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0	8.3	9.5	8.5	8.8
氨氮（以N计）	mg/L	0.675	0.663	0.739	0.818	0.724
总氮（以N计）	mg/L	2.82	2.68	2.77	3.06	2.83
总磷（以P计）	mg/L	0.15	0.12	0.16	0.15	0.14
动植物油	mg/L	7.94	8.03	7.81	8.02	7.95

备注：1、pH检测结果括号内数值为测定样品时的水温，单位为℃；

2、检出限+标志位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或最低检测质量浓度或测定下限。

表 15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及单位 \ 采样日期及点位		2025年09月07日		2025年09月08日	
		污水处理站南侧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无量纲	7.3（16.2）	7.3（16.3）	7.4（16.3）	7.4（16.4）
耗氧量（以 O_2 计）	mg/L	0.6	0.8	0.7	0.8
氨氮（以N计）	mg/L	0.050	0.044	0.042	0.051
石油类	mg/L	0.03	0.03	0.03	0.03

表 16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及单位 \ 采样日期及点位		2025年09月07日		2025年09月08日	
		厂区北侧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无量纲	7.4（16.3）	7.4（16.3）	7.4（16.3）	7.4（16.3）
耗氧量（以 O_2 计）	mg/L	0.9	0.7	0.8	0.7
氨氮（以N计）	mg/L	0.123	0.258	0.114	0.226
石油类	mg/L	0.04	0.04	0.04	0.04

表 17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及单位 \ 采样日期及点位		2025年09月07日		2025年09月08日	
		厂区南侧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无量纲	6.7（17.5）	6.7（17.4）	6.6（17.2）	6.6（17.3）
耗氧量（以 O_2 计）	mg/L	0.8	0.7	0.9	0.8
氨氮（以N计）	mg/L	0.036	0.027	0.027	0.030
石油类	mg/L	0.04	0.04	0.04	0.04

备注：pH 检测结果括号内数值为测定样品时的水温，单位为℃。

表 18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表 单位：dB(A)

噪声测量点位布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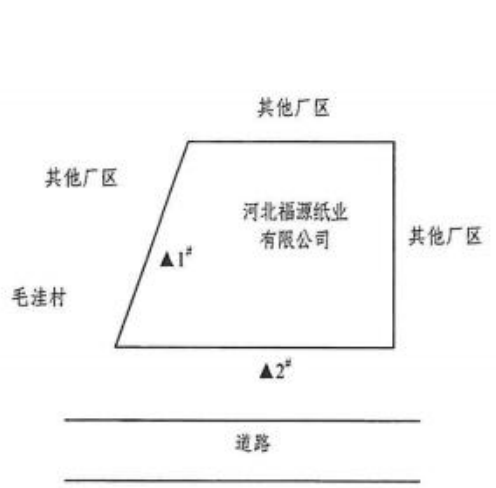

注：▲为噪声测量点；
厂区内声源较多且分散无法标注。

等效声级（L_{eq}）

测量日期 \ 测量点位		1#	2#	气象条件
2025.09.09	昼间（09:03-09:28）	47	49	天气：晴，风速：1.9m/s
	夜间（22:12-22:39）	44	45	天气：晴，风速：2.2m/s
	夜间最大声级（L_{max}）	58	55	
2025.09.10	昼间（09:26-09:52）	46	48	天气：晴，风速：2.0m/s
	夜间（22:09-22:37）	43	44	天气：晴，风速：2.2m/s
	夜间最大声级（L_{max}）	55	52	

（报告结束）

附件6　备案表

附件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表

（1）企业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83MADF72C8XD
	单位地址	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地理坐标（中心）	东经118°43′59.58″，北纬40°01′29.22″
	法定代表人	崔红月	行业类别[1]	C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应急负责人员	董欣	联系方式	18132355797
	简化管理理由	□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且不产生危险废物，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风险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1的企事业单位； ☑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且产生危险废物，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风险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1，且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实行危险废物登记管理的企事业单位； □回顾性评估的一般环境风险企业。		

（2）信息报告[2]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职务	联系方式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	-	-	0315-7638565
	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迁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	0315-5351619
	毛家洼村	-	-	13315528925
	谌新庄村	-	-	13363283327
	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李静	-	18332932882
	迁安祺盛食品有限公司	刘淑梅	-	17367622896

（3）风险物质[3]	类型1	名称	形态[4]	规格[5]	储存方式[6]	最大储存量（t）	临界量（t）[7]	Q_i
	涉气风险物质	/	/	/	/	/	/	/
		合计Q						/

		名称	形态	规格	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t）	临界量（t）	Q_n
	涉水风险物质	润滑油	液态		170L 铁桶	1.4	2500	0.00056
		液压油	液态		170L 铁桶	1.2	2500	0.00048
		废润滑油	液体		170L 铁桶	0.5	100	0.005
		废液压油	液体		170L 铁桶	0.5	100	0.005
		在线监测废液	液体		170L 塑料桶	0.02	100	0.0002
		次氯酸钠	液体		不储存			
		合计 Q						0.01124

	类型 2	名称[8]	危害特性	储存方式	年产生量（t）	最大储存量（t）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毒性、易燃性	170L 铁桶	0.5	0.5
		废液压油	毒性、易燃性	170L 铁桶	0.5	0.5
		废油桶	毒性	-	0.1	0.1
		在线监测废液	毒性、易燃性、腐蚀性、反应性	专用容器	0.02	0.02
		废 UV 灯管	毒性	专用容器	0.1	0.1
		废活性炭	毒性	专用容器	0.2	0.2
		实验室废液	毒性、易燃性、腐蚀性、反应性	专用容器	0.003	0.003
		实验室废试剂瓶	毒性、易燃性、腐蚀性、反应性	专用容器	0.06	0.06

（4）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应急池[9]		✓有	罐区围堰	容积（m³）：	消防废水池	容积（m³）:800
			✓有	事故池	容积（70m³）：	……	容积（m³）：
	排口	是否产生生产废水	✓是□否	雨污分流	✓是□否	
		废水是否外排	✓是□否	截断方式	☑泵阀控制 □临时封堵 □其他	
		雨水是否外排	✓是□否	截断方式	□泵阀控制 ☑临时封堵 □其他	
	是否涉及有毒有害气体		是否具备泄漏监控系统		是否具备移动式泄漏检测设备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泄漏监控系统和监测设备说明					

	风险单元	风险物质	事件类型[10]	处置措施[11]	应急物资	注意事项	责任人
（5）应急处置措施	危废间	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油桶、在线监测废液、废UV灯管、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试剂瓶	泄漏	1、当值人员或任何人发现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油桶、在线监测废液、废UV灯管、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试剂瓶泄漏，立即向值班领导报告；值班领导接到报警后，立即发出预警，并向企业应急指挥中心报告。2、应急指挥中心成立现场指挥部；总指挥立即向各救援分队下达救援指令，各救援分队接到指令后，迅速到达指挥事故现场实施紧急救援。3、项目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油桶、在线监测废液、废UV灯管、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试剂瓶在桶内储存，并放置于危废间内，基础应该防渗，采用C30级抗渗混凝土，防渗等级为P8，结构厚度不应小于10cm，地面上层采用双层高密度聚乙烯（HDPE）膜或者渗透系数小于10^{-10}cm/s的同等材料，上方设土工布保护层可有效防止废润滑油、废液压油等泄漏对地下水的影响。危废间设置了导流沟及集液池，即使发生泄漏，也不会泄漏到危废间外。当发生泄漏事件先用棉丝将泄漏的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吸附清除，然后将吸收废油后的废沙袋、废棉丝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最终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4、储存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油桶、在线监测废液、废UV灯管、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试剂瓶的容器采用符合标准的耐腐蚀容器，厂区内备有空桶，容器破裂情况下，及时将危险废物转移，能够有效防止事故扩大。	棉丝（1kg）、铁锹（2把）、有盖容器（1个）	储存废润滑油、废液压油的容器因碰撞破裂或因意外破裂等原因导致发生泄漏，污染区域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失灵或处理不当可能影响地表水和地下水	董欣

	油品间	液压油、润滑油	泄漏	1、油品间地面已经防渗处理，采用强度 C30 以上的混凝土，抗渗等级 S8，渗透系数≤1.0×10^{-7}cm/s。2、当发生泄漏事件先用沙袋围堵泄漏区，小型泄漏用棉丝将泄漏的液压油、润滑油吸附清除；较大量的泄漏时，将液压油、润滑油收集于备用空桶内，剩余的采用棉丝将其吸附清除，并将吸收液压油、润滑油后的废沙袋、废棉丝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最终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棉丝（2kg），有盖空桶(1个)，沙子（1吨）	储存液压油、润滑油的容器因碰撞破裂或因意外破裂等原因导致发生泄漏，污染区域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失灵或处理不当可能影响地表水和地下水	董欣

	危废间、油品间	消防废水	火灾引发的次生事故	1、当值人员或任何人发现事故，立即向值班领导报告；值班领导接到报警后，立即发出预警，并向企业应急指挥中心报告。 2、应急指挥中心成立现场指挥部；总指挥立即向各救援分队下达救援指令，各救援分队接到指令后，迅速到达指挥事故现场，实施紧急救援。 3、火灾处理产生的消防废水，采用沙土围堤堵截，泄漏得以控制后，将围堤内的废水导入备用空桶中，依据废水性质，由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4、现场处置产生的附有油迹的沙土等危险固体废弃物放置指定场所，由有相关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5、应急监测组监测周围大气、地下水有毒有害物质浓度，确定危害程度，及时报告现场应急指挥中心。 6、配合政府部门做好相应救援工作。 7、事故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渣收集暂存按国家要求落实防渗漏、防流失、防扬散措施，按要求明确标识，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程序送至具备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沙土(1吨)，有盖空桶(1个)	火灾处理产生的消防废水，采用沙土围堤堵截，泄漏得以控制后，将围堤内的废水收集入桶，由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董欣
	维修间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	泄漏	1、维修间地面已经水泥防渗处理，并在维修区所在地面上铺设钢板，防止废润滑油、废液压油泄漏。2、维修间设有围堰，当发生泄漏事件先用棉丝将泄漏的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吸附清除，并将吸收废油后的废棉丝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最终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钢板（若干）、棉丝（2kg），有盖空桶(1个)	因意外破裂等原因导致发生泄漏，污染区域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失灵或处理不当可能影响地表水和地下水	董欣

(6) 备案 信息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5年12月25日
	经办人		备案编号	130183-2025-166-L
	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的文件及信息均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失信的法律责任和后果。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5年12月30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注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填写；

注2：上报部门（单位）指事故发生后需立即上报的单位如所在园区、地方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等；通报部门（单位）指企事业单位周边可能受事故影响的环境风险受体如周边企业、村庄等；

注3：风险物质包括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判定的环境风险物质和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判定的危险废物。涉气、涉水风险物质划分及Q计算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相关规定进行。对于属于环境风险物质的危险废物如油类、含重金属的危险废物等，需在环境风险物质栏填写，计入Q值；废活性炭、废漆桶等可仅在危险废物栏体现；

注4：形态指该环境风险物质在常温常压下的物理形态如固态、液体、气态等；

注5：规格指环境风险物质的比例或组分如溶液态物质需写明比例；混合物需写明组分和比例。

注6：储存方式是指环境风险物质储存的容器类型及规格。如硫酸储罐储存，需说明储罐的容积。

注7：临界量是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A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即本指导意见附件1）确定的临界量，修订更新后的标准适用本指导意见。

注8：名称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应参考《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危险废物"一栏，填写简化的物名称或行业内通用的俗称;经《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所有部分)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298-2019)鉴别属于危险废物的，应按照其产生来源和工艺填写废物名称。

注9：应急池含义与《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规定一致，指能够收容事故状态下废水的措施，含围堰、消防废水池、事故水池等。企业无应急池勾选无，此部分后续无需填写；企业有应急池勾选有；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表格内容。

注10：事故类型指火灾、爆炸、有毒有害物质泄漏、污染物异常排放、其他等。同一风险单元可能发生几种事件时，分开填写。

注11：处置措施主要是指企事业单位在事故发生后，除信息上报和通报之外需采取的污染源切断和控制措施、有毒有害物质和消防废水、废液等的收集、清理和安全处置措施、隔离疏散措施等。

附件7　公示

河北生态信息网

HEBEI ECOLOGICAL INFORMATION NETWORK

请输入关键字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竣工及调试公示

发布时间：2025-04-05 14:25:31　　访问量：18

2024年3月，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委托编制完成了《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年7月3日，辽安市行政审批局以“辽行审环评[2024]10号”予以批复。

项目充分利用现有车间等相关附属设施，新建附属车间及用房。项目主要建设造纸生产线1条，购置安装碎浆机、磨浆机、压光机、卷纸机、复卷机、分切机及污水处理设备等。项目建成后，年产特种静电复印纸3.5万吨。

2025年4月5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完成，计划于2025年5月5日进行调试，调试日期2025年5月5日至2025年9月5日。

公示时间：2025年4月5日至2025年5月5日

联系电话：15231587275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2025年4月5日

附件8　在线验收

表 7　验收结论

验收组结论：

2025 年 12 月 09 日，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本公司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DH313TN 型总氮在线监测仪，NH_3-N-2000 型氨氮在线监测仪，DH310C1 型化学需氧量、TPN-2000 型总磷在线监测仪，PH-2000 型 pH 在线监测仪，WL-1A2 型流量在线监测仪）验收会，会议听取了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安装工作情况汇报，介绍了相关情况，并对相关情况进行了质询，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1. 公司选用的在线监测设备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 COD、氨氮、总磷、总氮；大连力得现代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 pH 计；北京九波声迪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明渠流量计在线监测设备，所选设备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要求，具有相应的环保监测证书，验收时设备运行稳定。

2.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设施安装及采样位置基本符合《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安装技术规范(试行)》(HJ/T 353-2019)的要求，系统工作基本正常。

3.河北兆惠恒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设施比对监测结果表明，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pH 值、流量等主要技术指标符合《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试行)》(HJ/T 354-2019)的相关要求。

4.该设施已与市生态环境局自动监控平台联网运行，数据传输基本正常。

5.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转，制定了运行维护规章制度，基本满足了《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技术规范(试行)》(HJ/T 354-2019)有关规定和要求。

验收组认为：该设施主要技术指标 COD、氨氮、总磷、总氮、总磷、流量、pH 值等符合相关规定，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的监控数据可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通过验收。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12 月 09 日

表 8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李慧萍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丰南区分局	正高级工程师	李慧萍
张志强	唐山市环境监控中心	高级工程师	张志强
陈振飞	河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陈振飞

附件9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130283MADF72C8XD001P

单位名称：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建设街702-13号办公楼202室（租赁）

法定代表人：崔红月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行业类别：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3MADF72C8XD

有效期限：自2025年04月30日至2030年04月29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印制

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1月3日，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

2、建设单位：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3、建设性质：新建；

4、建设地点：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唐山科源激光再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5、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充分利用现有车间等相关附属设施，新建附属车间及用房。项目主要建设造纸生产线1条，购置安装碎浆机、磨浆机、压光机、卷纸机、复卷机、分切机及污水处理设备等。项目建成后，年产特种静电复印纸3.5万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年5月，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委托编制完成了《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年7月3日，迁安市行政审批局以“迁行审环评[2024]10号”予以批复。项目于2024年7月15日开工建设并于2025年4月5日建设完成，2025年4月30日取得排污许可证（91130283MADF72C8XD001P），2025年5月15日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084万元，环保投资479.8万元，占总投资的15.56%。

（四）验收范围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中的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组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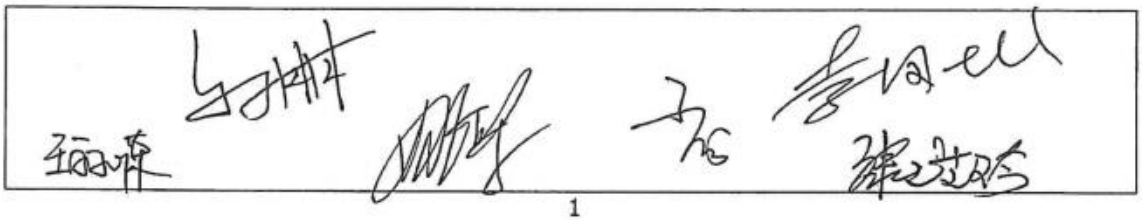

项目变动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现场情况	变化情况
1	平面布置	生产车间由南向北依次为造纸生产线（包括抄纸、复卷分切、成品库）、浆处理线（包括原料堆存区）、施胶压光卷曲线、最北侧为污水处理区域。	生产车间由南向北依次为分切打包车间（分切、打包、成品存放、化验室、会议室）、原料库、浆液处理线、造纸车间，最北侧为污水处理区域。	平面布置调整
2	生产工艺	1、相对环评阶段进口针叶化机浆及国产化机浆碎浆后不在经过斜网处理，直接进入磨浆机进行处理；商品木浆不在经过板框平筛处理直接进入磨浆工序。 2、环评阶段造纸生产线湿损纸及筛选出粗纤维进入白水回收系统，干损纸经水力碎浆后返回碎浆工序。现场实际为湿损纸及筛选出粗纤维经水力碎浆+斜网处理后返回配浆工序；干损纸经水力碎浆+斜网后返回配浆工序。 3、取消了钙粉投加，不再使用钙粉。 4、助剂投加点由配浆工序调整为网布之前。 5、进口针叶机械浆除渣由环评阶段高浓除渣器调整为：粗筛、精筛、苹果筛、高浓除渣器、振框式平筛进行除渣，项目使用原料不变，故产生废渣量不发生变化。		生产工艺变化，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3	污水处理工艺	采用“机械格栅+集水池+事故应急池+气浮机+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脱氯池+清水池+污泥池+叠螺脱水机”工艺，处理处理能力 1500t/d。	采用“机械格栅+调节池+高效一体化池（沉淀）+厌氧+缺氧+耗氧+二沉池+清水池+污泥池+板框脱水”工艺，处理能力 1500t/d。	污水处理工艺变化，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4	设备	由于项目生产工艺有所调整，故相应的设备进行了调整。		设备变化

经对照《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企业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环保设施废水、实验室废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碎浆、冲洗地面、厂区绿

验收组签名：

王丽峰

化等，剩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淀粉投加在封闭车间内进行，污水处理站定期喷洒植物提取液除臭剂。污水处理站池体（集水池、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污泥罐、压滤间）已进行封闭并设置了废气收集管路，收集废气引入配套除雾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后经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屋顶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来源于设备运行。现场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设备布设于封闭车间内并设有减振基础。

（四）固体废物

拆包铁丝、污泥、废渣及废包装袋外售；废助剂桶厂家回收；栅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毛布由厂家回收。在线监测废液、废UV灯管、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试剂瓶、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及废油桶危废间暂存，交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五）其他措施

1、防渗

（1）危废间地面已采用C30、P8抗渗混凝土+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地面表层涂刷环氧树脂漆进行防腐防渗，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10}cm/s。

（2）污水处理站池体（非架空）采用C30、P8抗渗混凝土浇筑，施工厚度≥15cm；池体内（包括架空池体）已涂刷环氧树脂或环氧沥青涂层进行防渗处理，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3）油品暂存间地面已采用C30、P8抗渗混凝土浇筑，表层已铺设2mm厚HDPE防渗材料，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4）生产车间、附属用房、一般固废暂存区地面已采用C30、P8抗渗混凝土浇筑，施工厚度不小于15cm，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7}cm/s。

（5）厂区地面除绿化用地外的其他区域已采用水泥硬化。

验收组签名：

王丽萍

2、企业现场已按要求配备应急物资，编制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满足验收工况要求。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气治理设施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气达标排放。

2、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达标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验收期间实际排水量满足基准排水量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检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合理处置，满足环保要求。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表明：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检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油烟排放浓度检测结果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小型规模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颗粒物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水

检测结果表明：废水排口水质（pH、COD、BOD_5、SS、氨氮、TP、TN、动植物

验收组签名：

油、色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相关要求及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噪声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检测结果结合环评排水量，项目COD、氨氮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固废能够得到合理处置。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满足相关标准。项目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审批意见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与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日

验收组签名：

王丽萍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部门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字
1	建设单位	孙　朋	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	15231587275	
2	环评单位	姚亚军	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931586806	
3	检测单位	王丽嵘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531864101	
4	技术专家	李凤彬	秦皇岛市洋河水库运行中心	13933792576	
5		肖　勇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中心	13603357776	
6		康瑾瑜	秦皇岛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13930335908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目 录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

1.1 设计简况 1

1.2 施工简况 1

1.3 验收过程简况 1

1.3.1 验收工作启动 1

1.3.2 验收监测 1

1.3.3 自主验收会议情况 1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2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2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3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2024 年 5 月，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委托编制完成了《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 年 7 月 3 日，迁安市行政审批局以“迁行审环评[2024]10 号”予以批复。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开工建设并于 2025 年 4 月 5 日建设完成。项目施工期间落实了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1.3.1 验收工作启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自行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委托开展验收监测相关工作。

1.3.2 验收监测

2024 年 9 月。

1.3.3 自主验收会议情况

2026 年 1 月 3 日，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工作组验收意见结论：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审批意见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在设计、施工阶段及运营调试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和相关部门关于公众投诉事件的文件通知。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建立有环保规章制度、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等。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现场已按要求配备应急物资，编制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落实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根据“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关于河北福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特种静电复印纸项目主要污染物区域削减方案”（迁环气[2024]37号）环评阶段已实现区域削减。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